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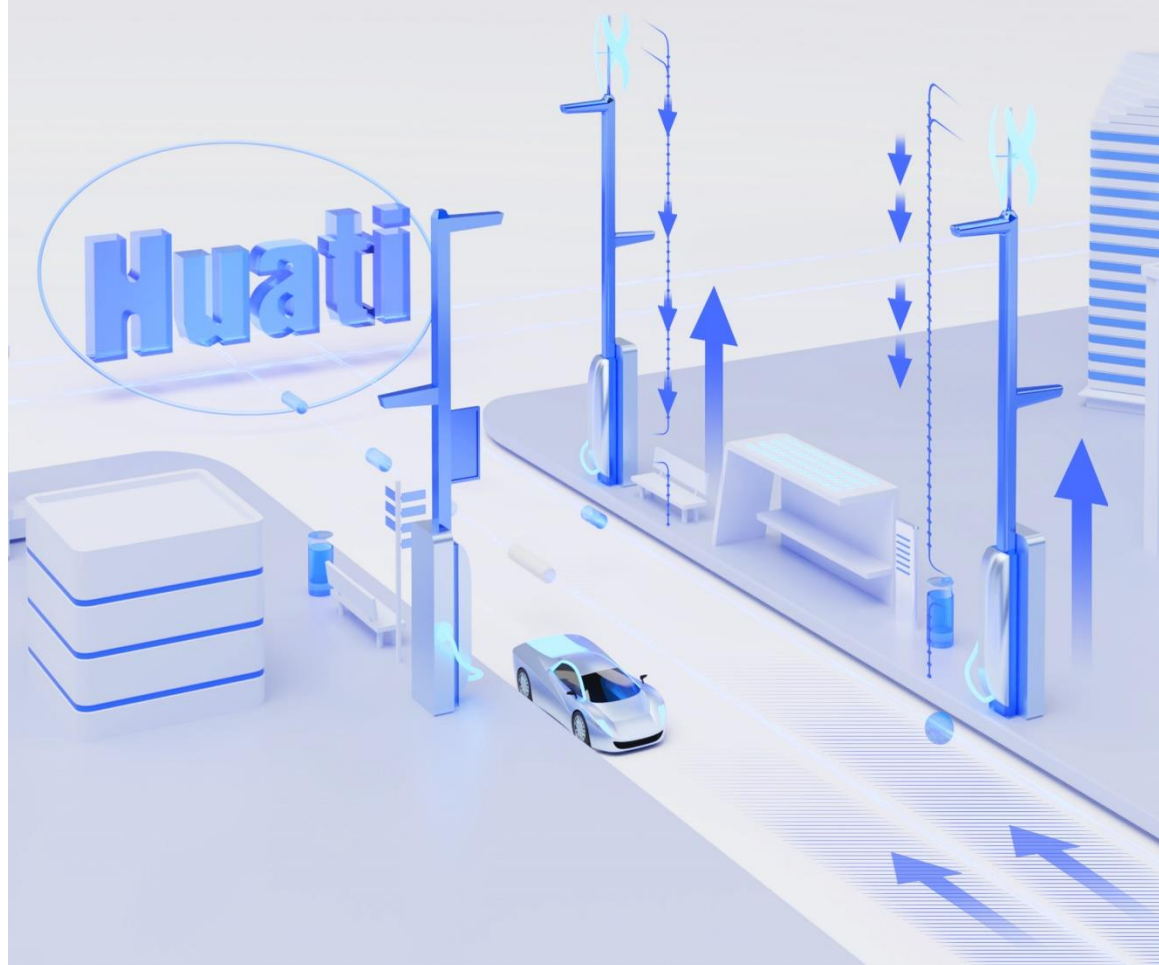
**Huati 华体科技**

股票代码：603679

**2023**

# 年度报告

ANNUAL REPORT



公司代码：603679

公司简称：华体科技

#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梁熹、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振中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年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80元（含税），不送红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63,181,467股，加上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可转债累计转股数649股后，公司总股本为163,182,116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9,372,780.88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49.34%。本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须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具体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数为准。

###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 十、重大风险提示

本报告第三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已经详细描述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1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5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2

备查文件目录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公司盖章的年报全文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签署的对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会计师对年报出具的审计报告（含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附注）
	会计师事务所对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其他关联资金往来及营业收入扣除情况的专项说明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审核报告
	保荐机构出具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的专项核查报告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2023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董事会关于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第一节 释义

###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华体科技	指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成都景炜	指	成都景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联行健	指	北京天联行健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华体智城	指	华体智城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华体节能	指	四川华体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慧城科技	指	成都华体慧城科技有限公司
空港智慧	指	成都华体空港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空港管理	指	成都华体空港智慧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华鑫智慧	指	四川华鑫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雄安华体	指	河北雄安华体物联网有限公司
中智城	指	中智城（苏州）工程设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青青储能	指	深圳青青储充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国信华体	指	安徽国信华体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环天智慧	指	眉山环天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德阳华智	指	德阳华智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华体	指	重庆华体科技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恒基华体	指	四川恒基华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华商数字	指	济南华商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科华智慧	指	河南科华智慧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德阳华睿	指	德阳华睿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华平	指	安徽华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投智城	指	四川新投智城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城树	指	河北城树科技有限公司
共青城瑞宏壹号	指	共青城瑞宏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体绿能	指	四川华体绿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华体锂能	指	四川华体锂能能源有限公司
华体国际能源	指	华体国际能源（海南）有限公司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华体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SICHUAN HUATI LIGHTING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uati Tec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梁熹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辉	徐洁
联系地址	四川省双流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双华路三段 580 号	四川省双流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双华路三段580号
电话	(028) 85871857	(028) 85871857
传真	(028) 85871899	(028) 85871899
电子信箱	zqb@huaticn.com	zqb@huaticn.com

##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四川省双流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双华路三段580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四川省双流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双华路三段580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207
公司网址	http://www.huaticn.com/
电子信箱	zqb@huaticn.com

##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体科技	603679	不适用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胡如昌、杨闯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卞睿、尤剑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 年 11 月 2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607,773,273.30	433,078,678.52	40.34	590,076,276.46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518,911,479.34	425,071,187.69	22.08	580,403,31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535,958.64	-76,227,858.21	不适用	-54,817,200.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90,839.06	-85,229,154.42	不适用	-68,831,850.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53,731.46	-47,065,129.82	不适用	99,523,397.27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03,670,583.15	841,318,347.10	7.41	708,084,920.43
总资产	1,554,312,216.88	1,455,746,310.75	6.77	1,415,863,473.12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49	-0.5317	不适用	-0.38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44	-0.5317	不适用	-0.38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32	-0.5945	不适用	-0.48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297	-11.0979	不适用	-7.43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349	-12.4084	不适用	-9.3339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28,437,289.71	189,111,832.05	181,843,458.97	108,380,692.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38,960.00	12,688,515.17	34,730,595.41	1,577,888.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515,865.48	10,877,037.09	2,336,530.15	-25,520,271.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4,093.56	-76,943,919.45	7,852,821.04	81,030,736.3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17,179.30	-1,070,443.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509,934.03	8,610,449.19	11,091,807.4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9,957,138.29	416,304.05	1,189,213.7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5,939.77	154,691.59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96,7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21,774,022.96	-272,106.00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73,867.77	2,756,961.53	4,420,957.6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185,616.88	-1,591,066.22	-2,663,709.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67.54	-3,494.66	-23,619.46
合计	63,326,797.70	9,001,296.21	14,014,650.3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000,000.00	120,000,000.00	-30,000,000.00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1,960,000.00	68,279,787.61	36,319,787.61	36,319,787.61
合计	181,960,000.00	188,279,787.61	6,319,787.61	36,319,787.61

####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是城市照明综合服务提供商，专注于城市照明领域产品研发制造、工程项目安装、智慧路灯的投资、建设及运营，并致力于成为城市文化照明和绿色照明的领导者。2023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0,777.33万元，比上年同期上涨40.34%。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953.60万元，资产总额155,431.2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6.7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90,367.0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7.41%。2023年公司实现扭亏为盈，主要有以下原因：

1、公司围绕年度经营目标，积极调整市场策略，拓展销售渠道，加大市场推广力度，优化产品生产流程。2023年，公司城市照明相关业务实现收入51,320.83万元，同比增长20.73%，新增的锂电池销售、锂矿加工销售业务实现营业收入8,616.82万元。

2、公司加大对城市照明新产品的开发、生产工艺的优化、新材料的使用，使产品毛利率得到了改善。

3、公司持有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成都景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3 年成都景炜投资的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成功登录上交所主板上市发行，公司当年实现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631.98 万元。

4、公司于 2023 年与凯里市财政局等签订协议，将对凯里经济开发区城乡管理局的应收款债权进行重组，确认债权重组利得 2,177.40 万元。

2023 年，公司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紧随国家宏观经济发展周期及国家经济发展政策方向的变化，积极开拓新业务，努力做到同时兼顾国家大环境与企业生产经营。公司围绕年度经营目标，充分挖掘市场潜力，完善市场布局，凭借公司在智慧路灯及其应用场景的品牌优势、技术优势、人才优势、研发能力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障了企业的稳健发展。

#### 1、市场需求相对稳定

随着国家持续推进以 5G、大数据中心、工业互联网为标志性领域的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对“两新一重”（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新型城镇化建设，交通、水利等重大工程建设）的重点支持，以及“城市有机更新”的政策指导，智慧照明市场需求平稳。此外，为适应节能环保新的需要，国家连续出台政策推动更为节能环保的新型灯具的使用，未来几年，在政府政策大力支持的背景下，节能环保型城市照明替代传统照明将成为城市照明行业新的增长点。

#### 2、公司独特的经营模式和雄厚的综合实力

报告期内，公司凭借行业内多年的积累及独特的经营模式，在产品研发、方案规划、产品设计、生产制造、质量控制、技术支持以及服务保障等方面的综合实力已处于国内同业领先地位，也获得了市场的高度认可。公司在继续保持西部地区市场占有率的同时，进一步拓展省外业务，成为国内知名的城市照明综合服务提供商之一。

3、公司利用智慧路灯为智慧城市提供基础支持，与合资公司共同探索智慧路灯和智慧城市业务的深度融合并创新商业模式

公司布局全国，与多地国资平台公司深度合作，设立合资公司，充分利用各地方平台公司在当地的市场优势及资源优势，开拓新业务，为公司赢得更多产品销售机会，合理利用新基建这个推动经济增长和社会进步的重要引擎，发行地方专项债，协助合资公司对当地智慧路灯及城市家具开展运营服务，包括：城市功能布局设计、充电桩运营、信息广告发布、搭载 4G/5G 基站并提供服务、WIFI 运营增值服务。公司通过设立合资公司，从产品销售、软件开发，到后期协助运营，逐渐建立了从单一的产品销售逐步升级为产品销售加智慧城市运营服务全产业链的模式。

#### 4、个性化的定制服务优势明显

近年来公司通过技术研发和服务经验的积累，创造性满足了客户需要，并积极扩展延伸公司产品线。在智慧经济时代背景下，国家实施城市更新行动的浪潮中，公司在城市公共设施的设计和制造中引入“万物互联”、“公共艺术”的概念，通过技术与艺术的结合，设计出一系列城市道路、园区等空间全要素的物联网城市家具产品，包括综合杆设施、各类杆箱设施、杆上设备及城市家具等。

#### 5、优秀的技术研发能力和丰富的产品线

近年来，我国城市照明应用领域正逐步从传统照明转向城市文化照明和绿色照明。公司紧跟行业发展趋势，最近几年一直专注于城市文化照明和绿色照明两大领域的技术研发、产品设计，在提升城市照明规划及方案设计能力的同时，文化定制类照明产品和 LED 照明产品销量保持相对稳定，并取得了相应的实用新型专利或外观设计专利；同时，公司不断加大城市照明新技术研发投入，自主研发了基于物联网技术的智慧路灯产品，为各地智慧城市的建设及大数据产业的发展提供了崭新的技术手段，取得了以智慧城市资产管理运营平台 V3.0、智慧道路物联感知系统、电动自行车充电解决方案“安易充”为代表的一系列软件著作权。丰富的产品线为客户提供了多样化的选择，而优秀的技术研发能力进一步满足了客户个性化需求，两者共同形成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业绩预盈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280 万元到 420 万元。本年该项目新增投入路灯 854 套，确认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 7,010,709.30 元，且本年实际现金流量低于上年年末

预期，存在进一步减值迹象，公司计提减值损失 717.45 万元（见本报告第十节、七、26（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经审计后实际扣非净利润为-379.08 万元。

##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 1、行业政策

随着我国城镇智慧化、信息化、数字化的发展，智慧灯杆作为一种广泛分布在城镇的新型城市基础设施，是设备挂载及配套供电、网络、计算的优良平台，降低投资成本，成为城市感知体系的重要部分，近年来在我国各地逐步得到推广建设。

自 2019 年始，国家相继推出智慧多功能杆行业标准（GB/T 40994-2021），其中以 2022 年 3 月开始实施的首个国家级标准《智慧城市智慧多功能杆服务功能与运行管理规范》为代表，其填补了多功能杆在国家标准方面的空白，进一步推动了多功能杆行业发展。

2022 年 7 月，经国务院同意，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联合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实施《十四五“全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划》（以下简称《规划》），对“十四五”期间统筹推进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作出全面系统安排。《规划》围绕构建系统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提出 4 方面重点任务。一是推进城市基础设施体系化建设，增强城市安全韧性能力。二是推动城市基础设施共建共享，促进形成区域与城乡协调发展新格局。三是完善城市生态基础设施体系，推动城市绿色低碳发展。四是加快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城市智慧化转型发展。

《规划》提出包括城市基础设施智能化建设行动在内的多项重大行动。其中提出开展智慧多功能灯杆系统建设，促进杆塔资源的共建共享，采用“多杆合一、多牌合一、多管合一、多井合一、多箱合一”的技术手段，对城市道路空间内各类系统的场外设施进行系统性整合，并预留扩展空间和接口。同步加强智慧多功能灯杆信息管理，预计建设智慧多功能灯杆 13 万基以上，建设新能源汽车充换电站 600 座以上，累计建成公共充电设施 150 万个。

2023 年 2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引发了《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提出了以数字化驱动中国式现代化的工作部署。其中提出“2522”的整体框架，夯实数字基础设施和数据资源体系“两大基础”，推进数字与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五位一体”深度融合。强化数字技术创新体系和数字安全屏障“两大能力”，优化数字化发展国内国际“两个环境”。智慧城市是通过技术融合、业务融合、数据融合、侧近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和服务智慧化的新理念和新模式，其建设内容、重点和方向与数字中国的要求高度重合，而智慧多功能杆是智慧城市基建的重要内容之一。

地方层面，深圳在 2022 年 3 月出台的《深圳市推进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行动计划（2022-2025 年）》中提出，要推进多功能智能杆建设，到 2025 年底建成多功能智能杆 4.5 万根；四川出台的《成都市智慧城市建设行动方案》中提出，市政府计划通过路灯等市政设施与城市道路等基础设施相结合，以智慧灯杆为载体，逐步实现“多杆合一、一杆多用”，加速智慧灯杆行业发展。除此之外，北京、天津、上海、广东、江苏、福建、安徽、江西等地也均已出台相关政策，指导和推动着智慧路灯的发展。政策持续优化行业发展，智慧路灯需求提升。国家倡导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可持续发展理念，推广普及智慧城市概念逐渐形成市场需求。照明企业可利用智慧路灯行业优势，为建设智能道路设施、生态公园城市、新型智慧城市提供服务。

### 2、市场规模及发展

智慧多功能杆作为智慧城市建设的新型公共基础设施，可集合信息采集、发布、汇聚等独特优势，实现 5G 通信、平安城市、智慧城管、智慧照明、环境监测、智慧交通、新能源和信息发布等新型业务应用，为智慧城市与城市物联网的建设提供大数据的支持并且成为新经济和新建基的发力新方向。

据国家和地方相关政策与标准，智慧多功能杆是深度应用互联网、大数据等新型技术，它是智慧照明、智慧城市应用及 5G 基站及其他创新应用的载体之一。作为助力传统基础设施创新转型升级，智慧多功能杆属于新型智慧城市及 5G 新通信建设与发展的关键新一代融合基础设施。

现有的城市基础设施（道路上的各类杆件等）无法满足各类采集及传感设备的搭载供电。集智慧照明、基站搭载、智慧监控、应急求助、环境监测、信息交互等多功能于一体的智慧多功能杆，将成为构建新型智慧城市的重要载体，同时也适用社会、民生、经济发展的需求。因此，建设智慧多功能杆，实现多杆合一，将成为“新基建”的刚需。

智慧多功能杆的建设可以有效地实现城市整体建设与运营的降本增效、有利于智慧城市智能硬件产业加速，城市管理效率提升，是践行新发展理念的具体举措、是网络强国建设的重要载体、是建设智慧社会的关键基础、是新业态新模式的有力支撑。未来长期必将是实现“多杆合一”、“多头合一”、“多网合一”、“多平台合一”等集约化，打破壁垒，避免信息孤岛的趋势。

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我国城市道路照明灯数量已由 2010 年的 1773.99 万盏增长到 2022 年的 3352.49 万盏，2020 年以来年均增长 151.96 万盏，由此可见，智慧灯杆行业经过 2016-2019 年的试点发展阶段，2020 年加速发展期，2021 年开始已进入发展期，叠加城市新建道路，由此带来的路灯的新增和更换，每年数目可观，目前处于持续增长期。

在前期发展的基础上，智慧灯杆产业发展速度明显加快，有了国家政策、标准的制定，以及各地方政府的支持，近两年的智慧灯杆项目较之以往，无论从建设速度、规模、金额方面，都明显增加，通过前几年的探索，政府也逐渐摸索出一套合理的、可接受的智慧路灯建设、管理、运营的模式，模式逐渐成熟，从而催生更多的城市级别智慧灯杆项目。

3、智慧灯杆产业从多功能灯杆建设逐步衍生到和智慧场景融合应用发展。

2023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引发了《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其中提出：到 2025 年，基本形成横向打通、纵向贯通、协调有力的一体化推进格局，数字中国建设取得重要进展。数字基础设施高效联通，数据资源规模和质量加快提升，数据要素价值有效释放，数字经济发展质量效益大幅增强，政务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明显提升，数字文化建设跃上新台阶，数字社会精准化普惠化便捷化取得显著成效，数字生态文明建设取得积极进展，数字技术创新实现重大突破，应用创新全球领先，数字安全保障能力全面提升，数字治理体系更加完善，数字领域国际合作打开新局面。

在智慧路灯发展早期主要搭载智能照明、公共广播、LED 信息屏、紧急呼叫、智能公交站牌等较为简单的应用。在“多杆合一”推出后，它又整合了交通杆、监控杆等功能，搭载交通信号灯、道路指示牌、分道指示牌、路名牌、电子警察、治安监控等等设施。如今，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智慧路灯搭载的应用设备和可实现的应用场景越来越多。在新基建的推动下，智慧路灯又拓展了通讯基站、智能 WIFI、新能源充电桩、车路协同、环境监测、智能城管等应用，以及其他一系列创新应用场景。智慧多功能杆衍生的智慧化项目除了常规的智慧多功能杆主要布置在城市道路，目前也已在景区、市政道路、高速公路以及园区等区域大规模布置，为未来各类场景的衍生智慧化应用做好基础底座。智慧多功能杆除了分布在城市主、支干道路上，其还广泛分布在示范道路、园区（工业园区、产业园区）、景区、公园、社区（住宅区）等区域。同时在智慧安防、智慧交通、智慧城管、5G 通信、车路协同等等应用领域的实践。

###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以智慧城市新场景和文化照明为主要业务的系统方案提供商，从城市文化照明倡导者，逐步发展成为以智慧路灯为切入口的物联网城市家具引领企业，专注于智慧路灯的投资、建设及运营、产品研发制造，并致力于成为新型智慧城市的建设者和新场景综合服务提供商。

公司始终坚持“设计+科技+服务”的发展理念，以我国城市建设发展趋势及客户需求为导向，积极推动科技创新并加快成果转化，近年来专注于智慧路灯领域的技术研发、制造，同时拓展相关领域的智慧城市新场景服务，通过与国内多家高校的交流与合作，在行业内逐渐形成了较强的技术优势和核心竞争力。公司现拥有一套包括前期咨询、方案创作、照明设计、技术支持、产品研发制造、路灯管理维护、合同能源管理、软件开发、智慧城市建设运营的高质量、个性化技术服务链，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全过程的城市照明及智慧城市新场景服务。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产品研发制造、工程项目安装、锂电池销售及锂矿加工销售、运行管理维护及其他。

#### 1、产品研发制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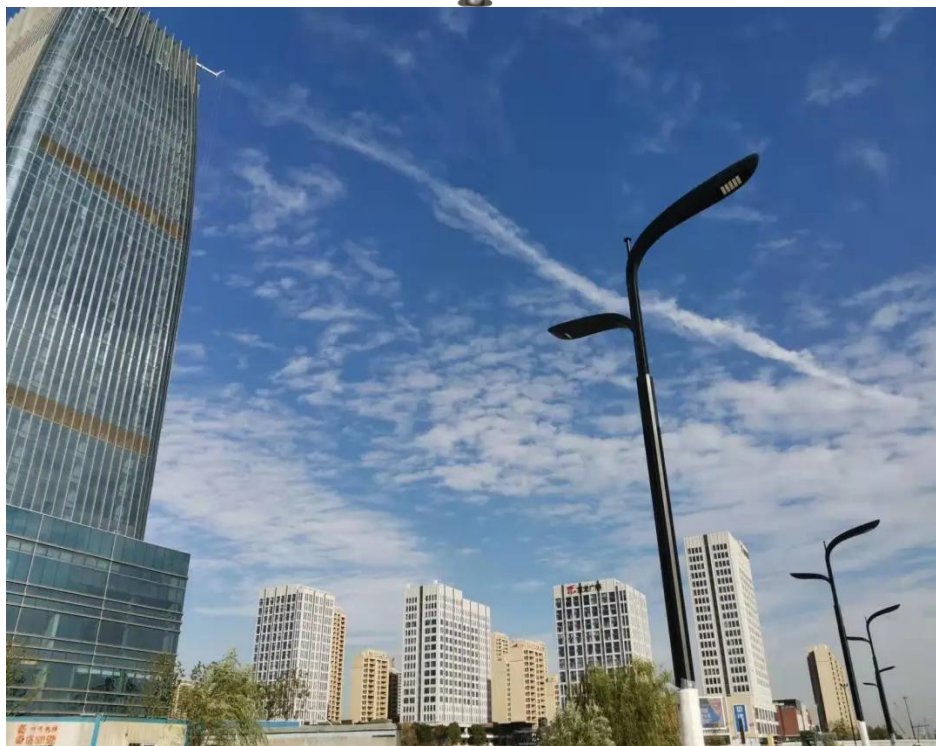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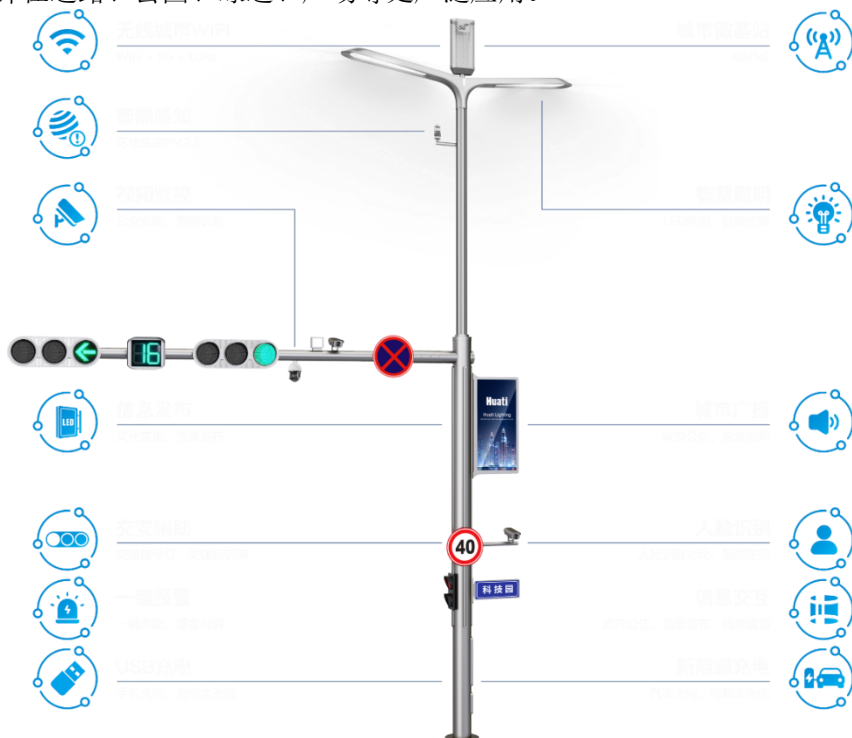
##### （1）智慧路灯照明产品

智慧路灯是指在城市照明路灯上搭载各种传感器及感知设备，如充电桩、LED 信息发布屏、高清摄像头、应急报警、通讯基站、WiFi、环境监测、井盖及积水监测、城市广播等，利用物联网及互联网技术，使路灯成为智慧城市信息采集终端和便民服务终端，是智慧城市重要的切入口。

公司利用互联网和物联网技术以智慧路灯等产品作为智慧城市切入点，搭建基础硬件平台和服务软件平台，提供各项城市管理和便民服务以及各类城市大数据收集、传输及管理服务。

同时，智慧路灯通过高强特钢杆集成的一体式卡槽更好地实现多杆合一，节约了城市空间，避免了重复建设，有效推动了城市的精细化管理。以智慧路灯为入口，结合云计算、大数据，将不断衍生如智慧交通、智慧安防、智慧城管、智慧环保等智慧城市新场景服务，建设新型智慧城市和可持续化运营。

近年来随着智慧路灯需求量的增大，公司在智慧路灯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已研发设计并制造出多款智慧路灯并在道路、公园、绿道、广场等处广泛应用。



秉持亚运会“绿色、智能、节俭、文明”的办会理念，升级城市运营为主旨，实现路灯的“智慧联动运营”

### (2) 传统路灯照明产品

公司传统照明产品以道路照明产品为主，同时包括少量景观庭院灯、景观照明产品。传统路灯照明产品中，以文化定制产品为主，主要包括玉兰灯、芙蓉中华灯、银杏灯等。近年来，随着公司制造能力及文化定制照明产品的客户需求不断提升，公司生产工艺更为复杂的文化定制类产品的产销量在传统路灯照明产品中的占比逐渐增加。



莲花颂

### (3) 软件平台产品

公司主要软件产品包括“路灯宝”智慧路灯运营管理平台、“RIM”智慧道路物联感知系统、“零碳数字化道路”运营管理平台、“青青储充”充电运营管理平台、“安易充”停车充电系统等应用系统、智慧园区绿道运营管理平台等应用平台。

“路灯宝”智慧路灯运营管理平台以智慧路灯为载体，结合物联网技术，实现了集路灯照明、视频监控、LED屏、一键报警、城市广播、环境监测等系统功能为一体的综合运营管理平台，各系统之间可协同工作、联动指挥，打通多种物联感知系统之间的数据、交互壁垒，具有资产管理、物联控制、运维管理、运营管理四大特点，能有效提高管理部门工作效率。

“RIM”智慧道路物联感知系统运用地理信息(GIS)、AI识别算法、数字孪生(Digital Twin)、物联网(IoT)等前沿技术，将多功能智慧杆、物联网城市家具、园林树木、地下管网等道路全要素资产统一接入管理，利用RIM道路模型管理思维，对城市道路场景全生命周期(规划→设计→施工→运营)过程提供技术支持(数据采集、边缘感知、三维呈现)，辅助提升道路精准感知、精确分析、快速反应能力，支撑CIM城市信息模型基础平台建设，助推国家交通强国战略目标的实现。

“零碳数字化道路”运营管理平台是在道路、工业园区、校园、景区绿道等场景下，通过“绿色发电+分布式储能+绿色充电”来实现用能的零碳/低碳排放，助力国家双碳目标实现。在“RIM”智慧道路物联感知系统的基础上，还面向运营单位、主管单位提供新能源发电监控、储能监控、用能监控、环境贡献统计、收益统计、资产管理、告警管理、运维管理、运营管理等综合业务应用。

“青青储充”充电运营管理平台是用于小区、商场、工业园区、校园、道路侧等新能源车停车充电场景，以电量计费管理为基础，以储能监控、充电安全管控为目标，实现储充桩智能化管理，面向运营公司提供设备监控、储能充放电数据统计、财务统计、安全用电告警、AI储充卫士监控等服务，面向市民提供一键扫码充电、充电状态查询、充电订单、停车订单、移动支付、售后服务、消息推送等服务，面向电网公司提供送电统计、微电网监控等服务。

“安易充”停车充电系统适用于小区、商场、工业园区、校园等非机动车停车充电场景，其以电量计费管理为基础，以充电安全管控、使用方便为目标，利用物联网、大数据等前沿技术，实现充电智能化管理，面向运营公司提供充电设备监控、充电数据统计、财务统计、安全用电告警、监控等服务，面向市民提供一键扫码充电、充电状态查询、充电订单、IC卡充值、移动支付、售后服务、消息推送等服务。

智慧园区绿道运营管理平台是针对公园、绿道等文旅项目，以前端高度集成的物联杆、智慧座椅、智慧驿站为载体，以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技术为基础，将灯杆及其搭载的物联网设备综合统一运营管理的系统软件，借助平台打造智慧灯杆创新运营场景应用，全面精准的洞察各个区域、景点、商业的客流等情况，串联政府、景区、市民三方互动，同时拉动周边商业资源，实现运营增收。



“青青储充”运营管理平台



“零碳道路”运营管理系统



### 智慧城市新场景服务-城市治理全场景智慧感知



#### 感知赋能道路管理

##### (4) 道路侧能源补给产品

本产品具备电能储备功能适用于电动汽车快速充电的设备，集充电控制、电能储备控制、人机交互控制、通讯、计费计量于一体，并具有良好的防尘、防水等功能，防护等级达到 IP54。可在户外进行安全的运营使用。

本产品由液晶屏、电能计量模块、充电控制模块、电池控制模块、电池充电模块、电池放电模块、柜体等组成。充电机和蓄电池具有多重保护功能，确保储电、充电过程中的人身安全和车辆安全。人性化的界面显示和控制引导功能，让客户方便完成充电控制；对外提供以太网、GPRS 等多种通讯接口，与监控中心、运营管理中心进行实时通讯，实时监测储电、充电状态。



青青储充系列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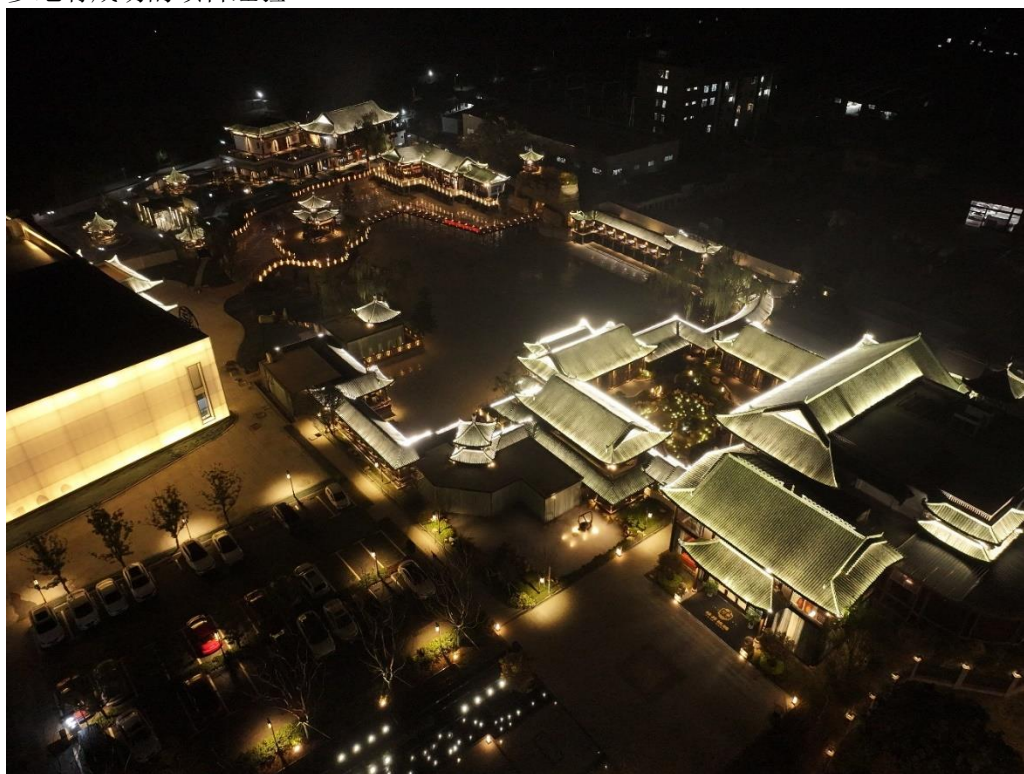


位于深圳的电能“储充一体”示范项目

## 2、工程项目安装

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体智城主要提供城市照明工程项目安装服务（包括灯具安装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项目、景观照明工程安装业务）。华体智城具有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及甲级设计资质，在道路照明工程和景观照明工程领域聚集了行业优秀的管理和设计人才，在照明工程安装市场具有较好的品牌影响力。

随着公司知名度及品牌美誉度的提高，近年来华体智城业务逐渐走向省外，在云南、陕西等全国多地有成功的项目经验。



德阳亮化项目

### 3、锂电池销售及锂矿加工销售业务

2023 年公司设立华体绿能、华体锂能公司，积极开展锂电池销售及锂矿加工销售业务，着力开拓锂电池应用高增长市场。

### 4、运行管理维护及其他

运行管理维护及其他业务主要包括城市照明设施管理维护、合同能源管理业务及智慧城市系统集成业务。

#### （1）城市照明设施管理维护业务

公司的城市照明运行管理维护业务的具体模式为：公司与市政管理局、路灯管理处等城市照明管理部门签订合同，为其提供路灯、电缆及控制设施的巡查、维护维修服务，并根据客户要求提供调整路灯亮灯方式及亮灯时间等服务。

#### （2）合同能源管理（EMC）

公司的合同能源管理业务的具体模式为：公司与用能方签订协议；由公司提供节能照明产品（还可能包括与之配套的智能照明控制产品），对用能方的全部或部分现有照明灯具进行改造或为用能方新建照明设施，并负责改造后或新建后照明设施的维护和保养；用能方在工程完工后一定时期内（一般为 5-15 年），将每年节省的电费和维护费支出按一定比例支付给公司；合同期间，项目资产所有权归公司所有；合同期满后，项目资产所有权无偿转移至用能方。

#### （3）智慧城市系统集成业务

近年来，国家倡导生态、幸福的生活追求，推广普及智慧城市概念，为城市提供生态修复、智能智慧的人居环境逐渐形成市场需求，公司利用多年智慧路灯行业积累的优势，搭载各种新技术的场景运用，为城市建设智能的道路基础设施，为生态公园城市、新型智慧城市提供服务。



环城绿道上的“天府之眼”

#### （二）经营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销售模式，同时探索了通过政府专项债方式解决智慧灯杆建设资金来源，政府平台公司和社会资本成立混改合资公司，共同建设运营智慧灯杆，既解决好智慧灯杆的公益属性，又充分发挥智慧灯杆的运营属性，探索了一条政府、平台公司、社会资本方共赢的智慧灯杆投资建设运营模式。

报告期末，公司共有 9 家与政府平台合作的合资公司。

#### （三）公司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新增锂电池销售、锂矿石加工及销售业务，其余主要产品或服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一）技术与研发优势

公司下设工业设计中心（国家级）、智慧城市事业部、智慧城市新场景研发中心等研发机构，专注于智慧城市新场景服务及城市照明领域的技术研发和实施，形成了一支经验丰富、技术过硬的多专业领域多层次技术人才队伍，在国内智慧路灯企业中，是少有的同时具备了多功能杆体研发，软件研发、硬件研发、系统集成等综合的研发和技术能力，在智慧路灯领域具备较强的技术优势和能力。公司建设有光学测试、热测试、环境试验、可靠性试验、智能控制测试等专业实验室，2020 年还新增设了智慧城市新场景测试等专业实验室；2023 年，公司荣获“2023 年彩虹杯川渝十佳工业设计企业”。

在产学研方面，公司和电子科技大学成立《智慧城市联合实验室》，与四川音乐学院、四川大学合作开展文化定制路灯工业设计合作；与西南石油大学通力合作，双方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实现以物联网城市家具为载体的新能源领域技术创新、人才培养与成果转化。通过与国内多家高校的交流与合作，在行业内逐渐形成了综合性较强的技术优势和核心竞争力。

2023 年，公司持续加大对数字化的投入，推动市政基础设施向“数实深度融合”建设升级。研发了第二代多功能智慧灯杆、物联网杆、城市物联家具、储充设备等作为载体；智慧灯杆边缘计算网关、华核 100（物联网边缘计算网关）作为边缘感知计算核心；物联网中台、数字孪生中台为数字化基础平台底座；在不同的应用场景下构建“路灯宝”智慧路灯运营管理平台、“RIM”智慧道路物联感知系统、“零碳数字化道路”运营管理平台、“青青储充”充电运营管理平台、“安易充”停车充电系统等应用系统、智慧园区绿道运营管理平台等系统应用。

1、为解决智慧路灯建设后的运营管理问题，公司以智慧路灯为载体，研发打造了“路灯宝”智慧灯杆 3.0，是专为智慧路灯量身打造的集路灯照明、视频监控、LED 屏信息发布、一键求助、城市广播、环境监测、自助充电等系统为一体的综合运营管理软件，可实现各系统之间协同工作、联动应用，能有效提高智慧路灯运营管理效率。其主要功能包含：3D 数字孪生、全生命周期资产管理、物联网系统管理、运维管理、运营管理。“路灯宝”软件平台的运营管理功能，能帮助运营公司管理路灯搭载、新能源汽车充电、LED 屏广告发布、用电节能、设备代维等场景应用的综合收益、支出明细，通过大数据统计，实时展示智慧路灯运营收益。2023 年 1 月，公司智慧路灯行业标识解析集成创新应用入选四川省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项目名单。

2、公司研发的智慧道路物联感知系统，其运用地理信息(GIS)、Ai 识别算法、数字孪生(Digital Twin)、物联网(IoT)等前沿技术，将多功能智慧杆、物联网城市家具、园林树木、地下管网等道路资产统一接入管理，利用模型管理思维，对城市道路全生命周期(规划->设计->施工->运营)过程提供技术支持(数据采集、边缘感知、三维呈现)，辅助提升道路精准感知、精确分析、快速反应能力,支撑 CIM 城市信息模型基础平台建设，助推国家交通强国战略目标的实现。

3、公司针对电动自行车充电难、管理难等问题，进行了深入研判，确定「安易充」建设，需采取自上而下的统一规模化建设模式，全面建立以充电站、微储能、分布式光伏为一体的多功能城市能源站网络，在城市道路、广场、商业街、小区、写字楼等区域展开落地实施，可以达到为城市降本增效，为用户升级体验的目的。“安易充”电动自行车充电解决方案，是华体科技创新产品线落地成果，其适用于小区、商场、工业园区、校园等非机动车停车充电场景，与之配套打造的“安易充”智能充电系统平台，以电量计费管理为基础，以充电安全管控、使用方便为目标，利用物联网、大数据等前沿技术，实现充电智能化管理，面向运营公司提供充电设备监控、充电数据统计、财务统计、安全用电告警、监控等服务，面向市民提供一键扫码充电、充电状态查询、充电订单、移动支付、售后服务、消息推送等服务。

4、在智慧灯杆领域，公司推出的柔性无损成型特钢杆其一体成型的优势，不仅降低了制造的复杂性和生产成本，还具有良好的耐腐蚀性和抗风能力，使公司设计制造的智慧灯杆产品，既兼顾文化定制的特点，又充分实现智慧灯杆的搭载功能性，满足更灵活的设计需求和机械强度需求，将引领多功能智慧灯杆的新一轮设计制造方向。

### （二）领先的设计优势

城市照明文化定制产品需要将最能代表地域文化和人文环境的元素恰当地运用在工业化的照明产品之中，文化定制产品鲜明的地域性特征决定了其很难在其他地域原样复制，为此，公司在行业内创新性的提出了“通用产品个性定制”的理念，即：设计时，在文化定制产品的特殊部位预留空间，用于加载不同的文化内容，再进行局部设计改造，以最大限度地满足不同地域客户对当地文化的需要。公司在设计这些产品的时候，既充分考虑产品的通用造型，又要考虑不同地域的定制需要。公司在城市文化照明产品的独特设计使公司在文化定制的道路上走在了行业前列，并已形成品牌优势，成为行业中文化定制的领军者。依托公司多年文化定制照明的技术及经验沉淀，从文化定制照明产品逐步发展为智慧灯杆，是公司传统文化定制产品向数字化、多功能化、信息化的重大升级。

近年来公司通过技术研发和服务经验的积累，创造性满足了客户需要，并积极扩展延伸公司产品线。在智慧经济时代背景下，国家实施城市更新行动的浪潮中，公司开创性的提出“城市空间全要素新型基础设施”的概念，在城市公共设施的设计和制造中引入“万物互联”、“公共艺术”的概念，通过技术与艺术的结合，设计出一系列城市道路、园区等空间全要素的物联网城市家具产品，包括综合杆设施、各类杆箱设施、杆上设备及城市家具等。设计端不断探索新型融合基础设施，“能源补给站”、“太阳花”景观光伏路灯等“新物种”，作为双碳大目标背景下，设计上积极探索创新的重要成果，将助力绿色能源消费提升和新型智慧城市建设。

### （三）人才优势

为强化创新驱动，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提高了在聚焦业务领域人才布局与队伍结构管理的战略性，在人才来源途经方面，进一步主动出击，在江浙沪、深圳、京津冀等城市设立办公室，并以此为基础搭建人才引进平台，将目前当前分散的对外技术交流、对外技术合作，与人才引进相互联动；持续完善行业专家顾问团队的建设，致力于行业领先技术的应用，以取得更多的技术突破和产品创新；搭建起“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各团队”的工作架构，构建“自上而下、层层联动”的人才培养体系；同时进一步完善了以创新价值、能力、贡献为导向的人才评价体系。充足的研发技术人才队伍形成的技术能力将持续为公司在新的业务领导提供新的竞争力。

### （四）合作开发优势

经过多年的努力，公司自身的研发实力不断壮大，同时更加注重通过合作，开发实现城市照明领域的更大突破。公司一方面密切关注行业动态，利用自身技术实力和研发优势，根据市场、行业发展趋势进行自主开发，另一方面坚持走产、学、研联合开发的技术创新之路，利用大中专院校等高层次的科研力量、先进的试验设施、丰富的信息资源等优势，以深入合作、共同开发方式共建技术创新平台，扩大企业技术创新效应，增强企业的技术创新能力，并通过开发新材料、推出新工艺、创造新技术，达到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的目的。公司与西南交通大学、川音美院、电子科大、西南石油大学等多个高校结成产学研合作伙伴关系，与四川音乐学院、西南交通大学合作开展文化定制路灯工业设计合作；公司和电子科技大学成立的《智慧城市联合实验室》，重点开展智慧路灯的新场景应用开发，重点投入人工智能、图像识别、机器视觉、AIOT 等技术领域，智慧城管图像识别系统等；与西南石油大学开展以物联网城市家具为载体的新能源领域技术创新、人才培养与成果转化。正是利用产学研合作关系，公司在文化定制路灯、城市照明新型 LED 灯具、智慧路灯软硬件技术等方面均取得了明显的技术提升，为公司城市照明加智慧城市运营一体化服务模式起到强有力的推动作用。

### （五）产业链优势

公司现拥有一套包括前期咨询、方案创作、照明设计、技术支持、产品研发制造、工程项目安装、路灯管理维护、合同能源管理、智慧城市建设运营的高质量、个性化技术服务链，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全过程的城市照明及智慧城市新场景服务。公司与联想集团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双方通过智慧灯杆前端数据采集，物联网，边缘计算，结合联想在服务器，数据中心，云计算，人工智能的能力，提供智慧城市综合解决方案。同时，公司积极向行业头部企业靠近，与腾讯云在智慧绿道、园区领域就混合云的应用进行项目合作。公司依托在智慧灯杆行业的优势进一步和智慧城市生态圈融合发展。

2022 年，公司正式提出“1+2+N”战略，即编织 1 张网，形成 2 种能力，服务 N 种场景，即公司依托物联网技术，以城市空间全要素新型基础设施——物联网城市家具为“触角”，利用其覆盖面广的特性，激活城市管理“神经末梢”，编织一张能够覆盖到城市各个角落的物联感知网，实现城市数据收集全域覆盖，使城市管理精细又高效。物联网城市家具通过搭载的感知产品

和边缘计算产品，形成“AI 算法能力+边缘计算能力”两种能力，实现在源头就能快速收集、分析、计算、储存、传输数据，为城市运营者提供最及时、最真实、最全面的数据支撑，并且所有物联网城市家具都具有唯一身份标识，可以通过平台统一规划管理，当采集的数据传送到后端软件平台，即可服务城市治理、智慧交通、智慧文旅、智慧园区等多种智慧城市应用场景。在此基础上，公司以“绿色、智能、创新”为主攻方向，以“新理念、新技术、新产品”为发展引擎，将新基建与新能源深度融合，探索新能源行业发展之路，在行业内首次提出“基于智慧路灯的路侧分布式储能网”概念，基于城市道路路灯分布广点位多的特征，利用路灯现有杆体和供电网络，不新增设施，不占用城市空间，杆体集成路灯专用储能模组，形成广域的分布式储能网，通过边缘侧 EMS 能源路由器负荷预测、响应分配、实时调度，有效保证“网、储、荷”协同工作，构建道路侧高效、安全的“能源互联网络”。

#### （六）区位及营销优势

公司地处西南，区位优势明显，能够实时掌握西部市场动态、建立科学合理的营销网络，在西部城市照明领域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在市场开拓方面，公司制定了规范的市场开发制度和管理流程，根据业务区域范围及市场特点制定了不同的市场策略及推广方式。公司通过培养技术型营销团队将市场特点和产品本身的技术优势紧密结合以此来赢得更大的市场。截至目前，公司已在全国多地设立合资公司，同时在地积极参股运营智慧路灯项目，为公司可持续盈利奠定基础。

##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详见本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

### （一）主营业务分析

####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607,773,273.30	433,078,678.52	40.34
营业成本	452,929,649.31	378,255,297.73	19.74
销售费用	29,901,852.72	27,617,616.27	8.27
管理费用	45,293,721.41	40,725,298.56	11.22
财务费用	4,174,687.54	2,384,269.69	75.09
研发费用	34,428,472.53	30,324,172.93	13.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53,731.46	-47,065,129.82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57,909.11	-155,505,126.1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94,245.85	183,180,412.83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通过市场和业务拓展，公司城市照明相关产品交付较上年同期好转，并新增锂电池销售及锂矿加工销售业务，从而实现收入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市场和业务拓展从而实现成本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拓展业务所发生的业务招待、宣传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中介服务费较上年增长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利息收入较上年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研发领料较上年增长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回款项较上年增长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收回理财产品，投资活动现金流净流出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于 2022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9,999.06 万元，而 2023 年未再进行股权融资并偿还部分短期借款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产品研发制造业务

城市照明产品研发制造业务系公司的主要利润来源。2023年，城市照明产品研发制造业务销售收入为38,442.14万元，比上年增长12.38%，成本26,998.79万元，比上年下降3.49%，毛利率29.77%。其中传统路灯、智慧路灯的收入分别为11,458.70万元、24,165.90万元，成本分别为8,531.62万元、16,879.13万元，毛利率分别为25.54%、30.15%。公司不断加大智慧路灯业务的拓展，2023年智慧路灯销售20,118套，实现收入24,165.90万元（2021年智慧路灯销售24,084套，实现收入31,159.88万元；2022年智慧路灯销售21,290套，实现收入22,909.55万元）。随着公司技术、人才、服务等实力的不断增强，品牌认可度持续提高，产品研发设计能力不断增强，公司照明产品研发制造业务将保持相对稳定增长。

### 2、工程项目安装业务

2023年，工程项目安装业务收入为3,339.00万元，比上年下降48.82%，成本2,481.23万元，比上年下降69.20%，毛利率25.69%。公司部分项目实施进度延期及部分区域市场拓展放缓导致本期收入有所下降。公司严格筛选项目，控制区域项目收款风险。

### 3、锂电池销售及锂矿加工销售业务

2023年公司新增锂电池销售及锂矿加工销售业务，收入8,616.82万元，成本8,201.69万元，毛利率4.82%。

### 4、运行管理维护及其他业务

运行管理维护业务及其他主要包括方案规划设计、城市照明设施管理维护、合同能源管理业务及智慧城市系统集成业务（主要为成都生态智慧绿道业务），报告期内，运行管理维护及其他业务收入为9,539.69万元，比上年增长437.59%，成本6,927.06万元，比上年增长531.31%，毛利率27.39%。其中方案规划设计、运行管理维护、合同能源管理业务及成都生态智慧绿道业务的收入分别为20.66万元、473.29万元、418.10万元及8,477.27万元，成本分别为6.68万元、189.13万元、272.27万元及6340.38万元，毛利率分别为67.68%、60.04%、34.88%及25.21%。

### 5、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2023年公司四川省外收入30,092.95万元，占比50.21%；四川省内收入29,844.70万元，占比49.79%。随着公司技术服务水平、品牌的不断提升，以及照明产品的不断丰富，公司也在不断加大拓展四川省外地区的业务。目前，公司已在全国各地建立了20多个营销网点，随着省外营销中心的不断设立、人才的引进和培养、业务能力的持续提升和企业品牌效应的逐步扩大，公司将进一步拓展在国内其他地区的业务规模。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城市照明	513,208,338.86	364,070,783.54	29.06	20.73	-1.94	增加16.4个百分点
新能源	86,168,206.11	82,016,943.27	4.8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产品研发制造	384,421,420.12	269,987,912.61	29.77	12.38	-3.49	增加11.55个百分点
工程项目安	33,390,001.12	24,812,251.41	25.69	-48.82	-69.20	增加49.15

装						个百分点
锂矿加工销售	5,703,140.48	6,079,043.94	-6.5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锂电池销售	80,465,065.63	75,937,899.33	5.6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运行管理维护及其他	95,396,917.62	69,270,619.52	27.39	437.59	531.31	减少 10.7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四川省内	298,447,049.84	214,075,584.46	28.27	25.26	9.90	增加 10.02 个百分点
四川省外	300,929,495.13	232,012,142.35	22.90	61.09	31.46	增加 17.3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接销售	599,376,544.97	446,087,726.81	25.57	41.01	20.15	增加 12.9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产品研发制造	套	46,925	47,293	9,832	7.43	15.00	-3.61

产销量情况说明

公司道路照明产品系根据客户的需求定制生产，公司销售模式为以销定产，产品随着客户需求、规格、原材料价格、制造工艺等因素的不同，故产品的销售单价差异较大，销售单价的范围从 1000 元/套到 50000 元/套不等。

##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郑州金水科教园区智慧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	郑州金水科教园区管理委员会	623,853,200	85,110,352.21	85,110,352.21	538,742,847.79	是	不适用



公司参股公司河南科华智慧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成员方、牵头人，全资子公司华体智城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成员，与郑州金水科教园区管理委员会（招标人）就中标项目签订了《郑州金水科教园区智慧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EPC 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 62385.32 万元（不含税）其中。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城市照明	材料	279,365,773.08	62.63	276,870,969.18	74.57	0.90	
城市照明	人工、劳务	37,033,148.67	8.30	62,054,885.64	16.71	-40.32	
城市照明	费用	26,609,339.70	5.97	25,803,230.78	6.95	3.12	
城市照明	软件	17,187,518.18	3.85	1,050,642.20	0.28	1,535.91	
城市照明	其他	3,875,003.91	0.87	5,498,480.80	1.48	-29.53	
新能源	材料	81,156,558.00	18.19		不适用	不适用	
新能源	其他	860,385.27	0.19		不适用	不适用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产品研发制造	直接材料	201,174,913.44	45.10	209,280,482.68	56.37	-3.87	
产品研发制造	直接人工	28,273,285.64	6.34	25,164,217.61	6.78	12.36	
产品研发制造	制造费用	21,733,253.79	4.87	23,029,254.81	6.20	-5.63	
产品研发制造	外协镀锌费	18,390,880.37	4.12	21,944,429.72	5.91	-16.19	
产品研发制造	其他	415,579.37	0.09	338,995.05	0.09	22.59	
工程项目安装	材料	17,436,424.35	3.91	43,555,744.19	11.73	-59.97	
工程项目安装	劳务费	4,813,939.23	1.08	33,049,631.70	8.90	-85.43	
工程项目安装	项目费用	2,153,388.00	0.48	2,287,729.63	0.62	-5.87	
工程项目安装	其他	408,499.83	0.09	1,655,120.67	0.45	-75.32	
运行管理维护及其他	管理维护及其他材料	42,363,554.93	9.50	2,090,312.59	0.56	1,926.66	
运行管理	管理维	3,945,923.80	0.88	3,841,036.33	1.03	2.73	

维护及其他	护及其他人工						
运行管理维护及其他	管理维护及其他费用	3,050,924.71	0.68	486,246.34	0.13	527.44	
运行管理维护及其他	其他			419,488.68	0.11	-100.00	
运行管理维护及其他	EMC 业务成本	2,722,697.90	0.61	3,084,876.40	0.83	-11.74	
运行管理维护及其他	软件	17,187,518.18	3.85	1,050,642.20	0.28	1,535.91	
锂电池贸易	材料	75,937,899.33	17.02		不适用	不适用	
锂矿加工销售	材料	5,218,658.67	1.17		不适用	不适用	
锂矿加工销售	加工费	860,385.27	0.19		不适用	不适用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7月8日，四川华鑫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鑫智慧”）的股东仁寿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和仁寿县鑫城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合称“仁寿城投方”）成为关联方，合计持有华鑫智慧51.00%股权表决权，本公司持有华鑫智慧49.00%的股权表决权。根据华鑫智慧公司章程约定，华鑫智慧董事会成员5人，董事会对所议事项作出的决议应由二分之一以上的董事表决通过。截至2022年12月31日，华鑫智慧董事会成员中3人由本公司委派，本公司能决定华鑫智慧财务和经营决策，本公司2022年仍控制华鑫智慧。本公司于2023年1月1日正式将华鑫智慧经营权移交给仁寿城投方。自2023年1月1日起，本公司不再对华鑫智慧实施控制。

####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17,852.06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29.3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4,975.94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8.19%。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9,135.0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2.86%；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0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00%。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第一大供应商	21,935,330.96
第二大供应商	21,166,222.58
第三大供应商	18,047,762.92
第四大供应商	16,737,172.72
第五大供应商	13,463,798.17
合计	91,350,287.35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说明
销售费用	29,901,852.72	27,617,616.27	8.27	主要系拓展业务所发生的业务招待、宣传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45,293,721.41	40,725,298.56	11.22	主要系中介服务费较上年增长所致
财务费用	4,174,687.54	2,384,269.69	75.09	主要系利息收入较上年减少所致

### 4. 研发投入

####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4,428,472.53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合计	34,428,472.5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5.6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73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21.98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5
本科	81

专科	82
高中及以下	5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30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95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35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6
60 岁及以上	7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围绕智慧路灯物联感知系统、智慧箱控网关软件、智慧道路感知系统-城市数据分析、道路侧能源补给、储能换电柜等软、硬件重点项目开展研发，相关研发成果已实际运用到公司产品中，积极推动分布式能源与智慧能源发展，实现能源的优化调度和高效利用。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共有专利 548 项，其中发明专利 55 项，实用新型 104 项，外观设计 389 项，商标 45 项，软件著作权 56 项。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53,731.46	-47,065,129.82	不适用	主要系销售回款较上年增加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57,909.11	155,505,126.11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收回理财产品，投资活动现金流净流出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94,245.85	183,180,412.83	不适用	主要系 2023 年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减少并偿还部分短期借款所致，2022 年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9,999.06 万元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计提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33,011,742.00
资产减值损失	-25,178,571.53
合计	-58,190,313.53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 58,190,313.53 元，相应减少了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58,190,313.53 元，占 2023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97.74%。

##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2,167,382.50	0.14	1,427,500.00	0.10	51.83	主要系期末在手票据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26,850,620.36	1.73	7,596,586.44	0.52	253.46	主要系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1,328,600.06	0.73	1,390,691.28	0.10	714.60	主要系待抵扣税金留存增加所致。
长期应收款	25,366,956.24	1.63	114,321,821.39	7.85	-77.81	主要系长期应收款回款及流动性划分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8,279,787.61	4.39	31,960,000.00	2.20	113.64	主要系投资标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在建工程	38,917,937.81	2.50	3,587,101.30	0.25	984.94	主要系增加德阳项目新厂房投建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0,666,358.49	9.69	53,148,502.05	3.65	183.48	主要系绿道项目变动所致。
短期借款	10,010,694.44	0.64	31,779,849.46	2.18	-68.50	主要系偿还票据融资款项所致。
预收款项	1,140,431.17	0.07	1,950,222.62	0.13	-41.52	主要系公司预收款项确认收入所致。
合同负债	24,678,055.33	1.59	17,988,974.31	1.24	37.18	主要系公司预收的合同款尚未确认收入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89,207.40	0.10	-	-	不适用	主要系一年以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2,082,358.25	0.78	5,369,482.07	0.37	125.02	主要待转销项税变动所致。
递延收益	868,748.23	0.06	600,000.00	0.04	44.79	主要系抵消联营企业顺流交易超过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金额部分
少数股东权益	9,500,997.22	0.61	15,665,977.72	1.08	-39.35	主要系非全资子公司的综合收益导致少数股东权

						益变动。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8,758,841.51	8,758,841.51	冻结	票据保证金、ETC 保证金
固定资产	61,685,818.51	47,228,919.89	抵押	银行授信抵押
无形资产	22,275,449.01	17,588,304.92	抵押	银行授信抵押
合计	92,720,109.03	73,576,066.32	/	/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三、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情况”详细分析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公司股权投资总额 31,960,000 元，较上年同期相比，无新增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1、成都景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册资本 54,000,000 元，本公司认缴出资总额占该合伙企业注册资本的 39.26%。该合伙企业主要业务为：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2、成都阿尔刚雷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456,850 元，本公司认缴出资总额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 0.25%，该公司主要业务为：研发、生产、销售：五金交电、连接器、电子产品、家用电器、照明灯具；电子技术的开发推广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范围不含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限制或禁止的项目）；3、共青城瑞宏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册资本 1,820 万元，本公司认缴出资总额占该合伙企业注册资本的 55.4945%。该合伙企业主要业务为：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私募基金	31,960,000.00	36,319,787.61	-	-	-	-	-	68,279,787.61
其他	150,000,000.00				540,000,000.00	570,000,000.00		120,000,000.00
合计	181,960,000.00	36,319,787.61			540,000,000.00	570,000,000.00		188,279,787.6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成都景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册资本 54,000,000 元，本公司认缴出资总额占该合伙企业注册资本的 39.26%。该合伙企业主要业务为：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该合伙企业唯一投资项目——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 8 日在上海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股票代码 603296，成都景炜持有华勤技术 2,000,000 股股份。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华体智城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100%，其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设计；电气安装服务；施工专业作业；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软件开发；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221,744,440.80 元，净资产 118,496,014.07 元，营业收入 52,203,426.44 元，净利润-8,557,399.32 元。

##### 2、四川华体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100%，其经营范围为：智能控制系统、环保设备、自动化设备、电力载波模块、新型节能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物联网系统服务；以及其他无需许可或者审批的合法项目。（以上项目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及批准文件经营）。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3,188,155.81 元，净资产 2,465,735.21 元，营业收入 707,547.16 元，净利润-1,096,723.97 元。

##### 3、成都华体慧城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100%，其经营范围为：研发电力设备；物联网技术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信息技术、网络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新能源技术开发；电源设备设计、技术服务；照明产品研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305,467.48 元，净资产-412,815.57 元，营业收入 5,340.06 元，净利润-494,969.18 元。

##### 4、成都华体空港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 6,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出资比例为 90%，其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及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通讯工程；市政工程；户外工程施工及安装；广告业（不含气球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空港智慧成立于 2019 年 1 月 29 日，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40,611,219.71 元，净资产 26,341,562.81 元，营业收入 12,781,542.74 元，净利润-8,981,353.72 元。

##### 5、四川华鑫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出资比例为 35%，华体智城出资比例为 14%，其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停车场服务；城乡市容管理；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软件外包服务；软件开发；信息安全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38,124,727.32 元，净资产 20,292,722.01 元，营业收入 7,210,179.35 元，净利润 36,288.97 元。

##### 6、河北雄安华体物联网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出资比例为 75%，其经营范围为：物联网技术服务；城市家具设计、销售、安装；智能、仿生与超材料制造（高污染、高风险的生产制造环节除外）；智能照明管理系统研发及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业设计服务；通讯杆设计、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研发及销售；新能源技术开发；机械设备设计、研发及销售；设计研发半导体（LED）及半导体（LED）灯具；文化创意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雄安华体成立于 2020 年 4 月 1 日，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485,085.02 元，净资产 485,085.02 元，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5,013.27 元。

#### 7、深圳青青储能技术有限公司（曾用名：深圳华体智能物联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出资比例为 100%，其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是：智慧城市技术、产品的研发、销售和服务；互联网、物联网应用的研究、开发与销售；城市智能照明家具规划设计、咨询；计算机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咨询，数据库管理；城市照明智能控制系统的技术开发、销售及运行维护；照明灯具的设计、制造、销售、安装。（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的项目实：城市智能照明家具制造；城市公共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照明灯具的制造。华体物联成立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656,528.40 元，净资产 307,893.65 元，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198,518.15 元。

#### 8、德阳华智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100%，其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建筑材料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网络设备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安全系统监控服务；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95,300,109.59 元，净资产 68,792,570.12 元，营业收入 18,743,392.02 元，净利润-1,851,873.74 元。

#### 9、重庆华体科技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55%，其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软件开发；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网络技术服务；大数据服务；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灯具销售；电气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停车场服务；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对外承包工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27,862,732.58 元，净资产 4,500,440.24 元，营业收入 18,596,712.37 元，净利润 2,476,759.81 元。

#### 10、四川恒基华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8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24%，其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照明器具制造；金属结构制造；金属制品研发；门窗制造加工；门窗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机械研发；物联网技术研发；电池制造；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专业设计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通用设备修理；互联网安全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工程管理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技术服务；停车场服务；充电桩销售；机动车充电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灯具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施工专业作业；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

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134,618,627.39 元,净资产 6,616,257.71 元,营业收入 27,651,238.70 元,净利润-10,212,681.09 元。

#### 11、济南华商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66%,其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灯具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金属结构销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科技中介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园区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办公用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企业管理咨询;广告设计、代理;大数据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网络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互联网数据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14,264,099.15 元,净资产 1,920,051.15 元,营业收入 13,699,977.83 元,净利润 724,006.84 元。

#### 12、河南科华智慧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40%,其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城乡市容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市政设施管理;住房租赁;停车场服务;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软件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制造;建筑材料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门窗销售;光纤销售;光缆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新能源技术研发;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基础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249,592,524.69 元,净资产 18,136,069.49 元,营业收入 89,020,020.43 元,净利润 10,097,562.06 元。

#### 13、德阳华睿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8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40%,其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灯具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金属结构销售;照明器具制造;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金属结构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物联网设备制造;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城乡市容管理;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网络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安全设备销售;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电气设备修理;电子专用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停车场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规划设计管理;建筑材料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节能管理服务;通用设备修理;专业设计服务;数据处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50,553,086.70 元,净资产 9,503,361.29 元,营业收入 12,712,413.55 元,净利润 1,517,776.24 元。

#### 14、河北城树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39%,其经营范围为: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建筑材料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网络设备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

技术推广；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安全系统监控服务；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4,332,419.33 元，净资产 667,841.61 元，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 188,085.59 元。

#### 15、四川新投智城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30%，其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充电桩销售；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电气设备销售；市政设施管理；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停车场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5G 通信技术服务；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电子产品销售；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89,243,550.00 元，净资产 28,571,078.35 元，营业收入 60,306,065.83 元，净利润 4,053,316.39 元。

#### 16、四川华体绿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出资比例为 55%，其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电池销售；电池制造；储能技术服务；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集装箱制造；特种设备销售；充电控制设备租赁；光伏发电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蓄电池租赁；合同能源管理；发电技术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专业设计服务；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仓储设备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6 日设立，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61,221,686.21 元，净资产 8,333,721.42 元，营业收入 80,561,437.32 元，净利润-1,718,811.54 元。

#### 17、四川华体锂能能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出资比例为 55%，其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电池销售；电池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矿石销售；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金属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设立，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39,004,651.27 元，净资产-133,725.98 元，营业收入 5,703,140.48 元，净利润-9,433,725.98 元。

#### 18、华体国际能源（海南）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出资比例为 60%，华体锂能出资比例为 40%，其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矿石销售；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金属材料制造；金属制品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设立，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673,451.04 元，净资产 590,871.04 元，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409,128.96 元。

###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 1) 城市照明方案设计中更加注重城市文化特征的体现

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与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城市照明已不再是简单的照亮物体的过程，优秀的城市照明方案必须能够通过照明将艺术技术与城市文化特征融为一体，以照明作为艺术表现手段，用绚丽的光色变化将城市景观映衬于夜色中，使城市特色在夜晚得以重塑和再现，表现出白天无法表现的魅力。城市照明更加需要能够贯穿历史，体现时代文化特征且具有较高审美价值的照明设计方案。促进科技与艺术的结合，利用自然与人文因素来再现城市特色，将在越来越多的城市照明方案中得到体现。

(2) 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新技术在城市照明中得到更多运用，作为智慧城市的切入口，智慧路灯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

城市化的快速推进，城市照明设施大幅增长。城市照明路灯数量巨大且快速增长，使城市照明管理难度也不断增加。如何充分利用地理信息技术、通信技术、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技术等高科技手段解决城市照明管理中存在的矛盾也就成为当前城市照明管理维护领域一个重要的课题。

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运用，催生了照明与数字化、智能化交叉融合的产物——智慧照明。智慧照明是跨界融合的复杂系统，跨领域整合照明、大数据、物联网等技术，大幅度提升照明系统功能，除了实现按需照明，还通过与智慧交通、智慧城管、智慧社区等的互联互通，创造照明的附加应用价值，带来更多的商业模式和价值增长点。智慧路灯、智能家居照明、智慧照明系统解决方案、智慧照明在智慧城市中的应用、基于物联网技术的智慧照明等广受关注。

目前，以地理信息系统（GIS）平台为基础，融合了物联网技术的动态智能化综合管理系统已开始进入城市照明领域。智能照明管理系统可将整个城市的路灯信息（包括灯杆、灯具、电缆等信息）进行录入统计，采取灵活智能的控制方式，根据道路行人和车流量的变化，在满足市民生活需求和保证社会治安需求的前提下，通过自动降低照明亮度或采用隔一亮一、隔二亮一、双臂灯单侧亮灯等自由组合的路灯控制方式，实现城市照明节能降耗。

另一方面，通过在智慧路灯及智慧物联网杆搭载 LED 显示屏、视频监控、环境监测、一键报警、城市广播及通讯基站等功能，并通过终端收集数据将信息传输到统一的大数据中心平台进行控制、管理和联动，实现智慧城市服务新场景，助力智慧城市的建设。

智慧城市集合了数字、智能、绿色、流量和共享经济特征，具有广阔发展前景。通过智慧城市建设，构建集智慧城市大数据云计算中心、智慧城市软件平台、智慧设备创新研发、生产制造、智慧城市运营、工程安装维护为一体的全产业链，多媒体信息发布系统、新能源充电桩、智能储能模块、智能监控摄像头及安防系统、智慧照明控制系统、WIFI 系统、环境监测系统、应急报警系统、网络音箱系统等相关智慧设备产业，实现数据和流量收集共享、智能管控、低碳节能，不仅是城市基础设施的提档升级和城市现代化管理的需要，而且也是培育城市经济发展内生动力、提升经济发展质效的需要。

随着智慧城市建设的不断推进，智慧路灯市场将迎来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并逐渐形成了可以为智慧城市多场景应用提供服务支持的“硬件+软件+平台+运营”的整体解决方案。

#### (3) 公私合营模式、合同能源管理模式成为城市照明建设运营新模式

一直以来，降低城市照明能耗、提高城市照明管理水平都是我国城市照明管理工作的重点。城市照明工程中的公私合营模式，是指政府将照明运营及管理维护责任以特许经营权方式转移给社会主体，政府与社会主体建立起“利益共享、风险共担、全程合作”的共同体关系，政府的财政负担减轻，社会主体的投资风险减小；城市照明工程中的合同能源管理模式，是指允许城市照明管理部门用未来的节能收益实施城市照明工程，以降低当前的运行成本。

我国政府出台了一系列政策鼓励在城市照明工程中运用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质检总局联合制定并印发的《半导体照明节能产业发展意见》，指出“鼓励开展节能诊断、咨询评价、产品推广、宣传培训等服务；推广合同能源管理、需求侧管理等节能服务新机制”。2010年5月2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

城乡建设部发布的《城市照明管理规定》，指出“城市照明可以采取合同能源管理的方式，选择专业性能源管理公司管理城市照明设施”。

在政策的引导和支持下，我国一些城市的城市照明工程中已开始逐步采用公私合营模式和合同能源管理模式，随着上述经营模式的优点被更多的认识，上述模式将在城市照明行业得到更广泛应用，成为我国实现城市绿色照明的重要手段。

##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随着智慧城市及智慧路灯业务的不断发展，公司积极优化经营战略，在落实“新时代、新征程、新战略”的同时，对未来发展进行了布局：

1、公司将进一步加大新型智慧城市业务板块的发展，以智慧路灯为入口，加大研发投入并持续创新，加强与国内外优秀智慧城市生态圈合作企业及研究机构的技术交流与合作，依托物联网、人工智能、边缘计算、大数据等技术，提供如智慧照明、智慧交通、智慧道路、车路协同、智慧园区等智慧城市新场景服务。

2、公司未来将继续依托品牌优势及技术优势，加大智慧路灯产品的生产销售，同时，公司将以智慧路灯的产品+运营为牵引，持续探索通过与地方国有企业实施混改，以推动实现短期产品销售收益及长期运营收益相结合的新模式。

3、公司将全面落实品牌建设及资本运作相结合的战略，以市场需求和行业趋势为导向，通过全面提升生产规模、技术与产品创新能力、市场开拓力度以及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等方式，进一步强化公司核心竞争能力。

4、在新能源产业迎来重大发展机遇的背景下，公司以“绿色、智能、创新”为主攻方向，以“新理念、新技术、新产品”为发展引擎，将新基建与新能源深度融合，探索新能源行业发展之路，在行业内首次提出“基于智慧路灯的路侧分布式储能网”概念，是公司探索“新基建+新能源”的技术创新，未来公司将多维度探索绿色发展模式，在融合发展的道路上蓄势突破。

##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1、技术及研发计划

研发和创新能力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也是公司未来持续增长的核心推动力。近年来，公司持续深耕智慧路灯及相关领域的技术研发、产品制造、方案设计、运营管理等方面，已积累丰富的产品研发和创新经验，组建了一支稳定、专业的研发队伍。

公司下设工业设计中心（国家级）、智慧城市事业部、智慧城市新场景研发中心等研发机构，专注于智慧城市新场景服务及城市照明领域的技术研发和实施，以照明产品工业设计、智能控制系统研发为方向，加强智慧路灯物联感知系统、道路侧能源补给、储能、电子和控制设备等方面的应用研究，继续大力投入多功能智慧灯杆、多功能智慧灯杆运营管理软件平台、智慧灯杆边缘计算网关、智慧城市新场景服务系统开发，从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未来三年将充分发挥技术及人才等优势，加大在智慧路灯和智慧城市、新能源储充一体等相关产品的研发投入，加强与国内外优秀智慧城市生态圈合作企业及研究机构的技术交流与合作，深化与人工智能、通信、物联网、大数据等领域的融合，进一步引进高层次人才，同时完善公司产品创新和技术研发的奖励机制，打造更强、更有竞争和创新力的研发团队，以创新驱动公司高效发展，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技术研发能力和产品创新能力。

### 2、人才战略与人员扩充计划

员工是公司最重要的资源之一，是可持续发展的基础。公司将利用上市公司的平台优势，着力培养一支由中高级专业人才组成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队伍，在业内树立起人才优势。对此，公司将根据长远发展规划制定相应的人力资源发展计划。具体而言，公司将不断引进人才并积极调整人才结构，重点招聘和任用专业设计及技术人才和经营人才，充实公司研发、设计、生产、营销以及管理等部门的人力资源配备；通过内部轮岗培训和定岗培训等多种形式培养复合型人才和专业岗位人才，提高员工综合技能和专业技能；积极探索和不断完善绩效评价体系和相应的激励机制，实现人力资源的可持续发展，为公司长远发展规划的实施提供必要的人才储备。

### 3、产能扩充计划

公司的智慧路灯产品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优势，近年来，随着市场规模和客户需求的不断提升，公司现有场地及生产能力均难以满足不断提升的智慧路灯市场需求，限制了公司进一步发展，因此亟待引入新一代的智能化、自动化智慧路灯生产线，以突破现有产能瓶颈、提升产品品质、优化产品结构，更好地满足下游市场客户需求。因此，公司通过建设“智慧路灯智能制造项目”能够有效提升公司现有产能规模，助力公司抢占未来发展先机，进一步提升公司智慧路灯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并以智慧路灯为入口，进入新一代通讯基站建设、智慧监控建设、新能源汽车充电运营及城市大数据采集等新应用场景业务，使之成为公司进军新行业的尝试。

#### 4、市场开发与业务拓展计划

公司将继续面向其他省市的照明行业市场，推广应用智慧路灯及城市文化照明等产品，进一步扩大公司的市场规模，目前，公司在全国各地已设置多个营销网点；同时，在市场开拓方面，公司已经制定了规范的市场开发制度和管理流程，根据业务区域范围及市场特点制定了不同的市场策略及推广方式，公司还通过培养技术型营销团队将市场特点和产品本身的技术优势紧密结合以此来赢得更大的市场，从而将公司建设成为在全国范围内具有较高声誉及影响力的企业。

在新能源产业迎来重大发展机遇的背景下，公司以“绿色、智能、创新”为主攻方向，以“新理念、新技术、新产品”为发展引擎，将新基建与新能源深度融合，探索新能源行业发展之路，在行业内首次提出“基于智慧路灯的路侧分布式储能网”概念。公司“基于智慧路灯的路侧分布式储能网”，是基于城市道路路灯分布广点位多的特征，利用路灯现有杆体和供电网络，不新增设施，不占用城市空间，杆体集成路灯专用储能模组，形成广域的分布式储能网，通过边缘侧 EMS 能源路由器负荷预测、响应分配、实时调度，有效保证“网、储、荷”协同工作，构建道路侧高效、安全的“能源互联网络”。具体为，在现有路灯杆体上集成路侧分布式超充储能柱，包含风能和光伏板、智慧路灯储能舱、超级快充、应急能源接口、专用组串式储能模组。电网低谷时段，储能系统进行充电，电网高峰时段，储能系统进行放电，每公里可储电 3000kwh。“基于智慧路灯的路侧分布式储能网”概念，是公司探索“新基建+新能源”的技术创新，未来公司将多维度探索绿色发展模式，在融合发展的道路上蓄势突破。

#### 5、品牌建设计划

在城市照明特别是智慧路灯领域，品牌知名度及美誉度是竞争力的重要环节。公司将以“华体”品牌为旗帜，同时推出以“青青储充”为代表的道路测能源补给新产品，充分展示品牌形象，实施系统化的品牌战略，稳步提升品牌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对此，公司将进一步树立现代品牌战略意识，重视品牌工作，充分利用媒体传播拉动品牌知名度的提升；积极打击侵权、假冒行为，维护公司与产品良好的品牌形象；有针对性的利用多种形式充分展示品牌形象，使“华体”品牌的社会知名度、市场认可度、客户忠诚度得以全面提升；公司将在市场开发过程中，辅以有计划、有节奏的广告投入，强化品牌宣传力度。

#### 6、完善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制度计划

良好的治理结构是公司实行制度化管理和有效激励的保证。公司将继续推进制度建设，实施管理提升工程，以岗位规范化和业务流程标准化为重点，形成规范化、标准化管理体系，完善目标管理和绩效考核，建立按岗位、技能、业绩、效益决定薪酬的分配制度和多元化的员工价值评价体系。

在公司治理结构上，公司将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着力构建规范、高效的公司治理模式：

（1）发挥董事会决策中心作用。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由董事会提出或决定并监督实施；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进行日常运作，并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在董事会内部将充分发挥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加强对公司各项事务的决策、管理和监督，确保公司经营战略目标的实现；（2）发挥经理层管理中心作用。公司经理层根据董事会授权实施公司的经营管理计划和投资方案，建立职能清晰、信息畅通、机制灵活、运作高效的经营管理系统；提高总经理工作班子的整体运作水平；完善公司内部制度建设，提高规范化、制度化管理水平。

#### 7、资金筹措使用计划

公司将以规范的运作、良好的经营业绩、稳定而持续的发展来回报广大投资者，在资本市场上保持持续融资功能。公司将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原则，合理运用从资本市场募集的资金，服务于公司的经营与发展：（1）公司将以规范的运作、科学的管理、持续的增长、合理的回报给投资者以持久的信心，保持公司在资本市场上持续融资的能力。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和资本市场状

况在适当时机实施再融资。(2)公司将根据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设计股权融资和债务融资相结合的融资方案,选择灵活的融资方式,积极开辟新的融资渠道,有效控制资金成本,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取得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宏观经济和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所处的城市照明行业,其需求受基础建设投资,尤其是道路施工及城市建设投资的影响较为明显,而上述因素受到宏观经济发展以及经济政策的直接影响。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出现不利变化或国家政策因素致使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尤其是市政基础设施投资、智慧城市等领域增速放缓,城市照明行业市场需求增速将随之放缓或下降,这将对公司城市照明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并导致公司业绩可能出现波动的风险。

##### 2、市场竞争风险

城市照明行业内企业数量众多,公司虽然拥有多年的研发经验、技术积累、稳定的客户资源,以及在文化定制照明及智慧路灯产品领域拥有较强的市场地位,但若公司不能有效应对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把握智慧路灯与智慧城市建设融合的发展机遇,进而继续保持技术研发、产品品质、客户资源、生产规模等方面的优势,不能扩大城市智慧路灯行业高端市场份额,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 3、重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板材、管材、LED光源及配件、外协加工件、电器及灯头、线缆等,其中板材和管材为最主要的原材料。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研发制造业务营业成本中直接材料成本占比较大。公司城市照明产品主要是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个性化定制生产,公司采取的经营模式为以销定产,产品销售价格与主要原材料价格具有一定的联动性。但如果未来重要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出现较大幅度的波动,而公司的产品销售价格不能及时同步调整,公司可能会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从而影响公司盈利的稳定性。

##### 4、应收款项发生坏账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市政工程行业具有投资金额大、周期长、审计结算慢的特征,因此,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应收账款账龄大部分集中在3年以内。公司客户主要是大中型国有企业、政府机关,此类客户大都资信良好,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不能收回的风险较小,但是仍然存在部分应收款项不能按期足额收回的情况,如果未来公司不能对应收款项进行有效管控,或者因客户出现信用风险、支付困难、项目建设资金未及时到位或其他原因导致现金流紧张,将会使公司面临收款期延长增加坏账损失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资金周转和利润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 5、快速发展带来的经营管理风险

自上市以来,公司的治理结构及管理体系得到不断完善,形成了有效的约束机制及内部管理机制。公司业务已从单一的户外道路照明,拓展到了智慧城市、新基建+新能源等,公司的组织体系及股权架构也在逐步扩张,这对公司的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持续扩张的需求,在资源整合、质量管理、技术开发、市场拓展、人才管理等方面的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不能及时调整、完善,将对公司的经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

####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有效运行公司内控体系，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内控制度的要求规范运行，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1、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审议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内的事项，并采取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认真履行诚信义务，未发生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2、董事与董事会：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对公司对外投资、募集资金使用等事项审议并作出有效决议；同时，对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及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切实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公司董事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3、监事与监事会：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对公司财务工作、关联交易事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等事项实施了有效监督，充分发挥了监事会的监督作用。

4、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自任职以来，均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发挥了在财务、战略、商务等方面的专业特长，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促使公司治理结构不断完善。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各次董事会会议的有关决策提出异议。

5、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董事会成员选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与方案进行审核，对公司外部审计和内部审计等重大事项进行监督，促进公司建立良好的内部控制。

6、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依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要求，由董事会秘书、证券部负责公司对外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确保所有股东平等享有公司信息的知情权。

7、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等规定的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工作，不存在因内幕信息泄露导致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的情形，维护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切实保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8、投资者关系与利益相关者：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的监管要求，持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制度与服务流程，通过设立咨询热线、上证E互动、电子信箱、接待投资者来访等多种形式积极接待各类投资者，促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有利于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

公司将继续加强法律法规及公司治理方面的学习，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和培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实现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5 月 25 日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2023-031)	2023 年 5 月 26 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 13 项议案, 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6 月 21 日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2023-041)	2023 年 6 月 21 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 3 项议案, 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2 月 20 日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2023-078)	2023 年 12 月 21 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 2 项议案, 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梁熹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2	2012年7月3日	2024年6月8日	23,404,943	23,404,943	0	-	54.26	否
梁钰祥	董事	男	70	2012年7月3日	2024年6月8日	18,899,236	18,899,236	0	-	0	否
张辉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投资 总监	男	44	2012年7月3日	2024年6月8日	1,503,866	1,503,866	0	-	54.95	否
汪小宇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3	2012年7月3日	2024年6月8日	1,045,946	790,000	-255,946	减持	54.26	否
刘毅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6	2017年8月10日	2024年6月8日	42,000	42,000	0	-	54.13	否
毕巍	董事	男	53	2020年11月24日	2024年6月8日	0	0	0	-	0	否
于波	独立董事	男	62	2021年6月8日	2024年6月8日	0	0	0	-	6.00	否
何丹	独立董事	女	48	2021年6月8日	2024年6月8日	0	0	0	-	6.00	否
毛道维	独立董事	男	74	2021年6月8日	2024年6月8日	0	0	0	-	6.00	否
吴国强	监事会主席	男	69	2015年3月28日	2024年6月8日	0	0	0	-	3.60	否
迟慧丽	监事	女	39	2020年5月21日	2024年6月8日	0	0	0	-	17.72	否
王华	监事	男	58	2012年7月3日	2024年6月8日	0	0	0	-	10.40	否
蓝振中	财务总监	男	46	2020年12月29日	2024年6月8日	0	0	0	-	38.45	否
杨雄	副总经理	男	49	2017年8月10日	2023年5月29日	18,480	18,480	0	-	5.01	否
合计	/	/	/	/	/	44,914,471	44,658,525	-255,946	/	310.77	/

董监高薪酬披露按权责发生制统计归属于本报告期的年度现金薪酬。2023年5月29日，公司副总经理杨雄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副总经理一职，此后不担任公司管理工作。2023年8月5日，公司发布《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4)，董事、副总经理汪小宇先生计划在 2023 年 8 月 28 日至 2024 年 2 月 27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 260,000 股，截至 2024 年 2 月 27 日，汪小宇先生减持计划时间截止，共减持公司股份 255,946 股。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梁熹	曾任华体灯业生产部经理、营销中心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梁钰祥	曾在云南耿马勐撒农场、成都工农服装厂（后更名为工艺灯具厂）工作，曾任华体灯业董事长、董事，目前任华体照明董事。
张辉	曾任西安英特安防设备有限公司会计、财务经理，华体灯业财务部经理，现任华体照明董事、副总经理、投资总监、董事会秘书。
汪小宇	曾任成都信维职业培训学校教师，华体灯业设计主管、项目总监，华彩设计总经理，现任华体照明董事、副总经理。
刘毅	曾任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四川长虹器件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经理、研究所所长、四川长虹照明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智慧城市事业部总监。
毕巍	曾经任职 IBM GTS 大中华区首席架构师，现任职于联想集团高级总监、联想企业科技集团方案事业部总经理、联想中国区首席架构师，负责中国区企业级业务战略规划、技术能力建设和企业级解决方案业务管理等职责及公司董事。
于波	2011 年至 2014 年任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北京黄金交易中心副总裁、董事长，2016 年至 2020 年初兼任中欧证券交易所筹备委员会中方主席，现任东亚泛华投资控股（北京）有限公司经理、执行董事，中非国际期货交易所筹委会主任，北京赢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川蜀道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华体科技独立董事。
何丹	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院长助理、硕士生导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入选财政部 2020 国际化高端会计人才、四川省学术与技术带头人（后备）。现任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华体科技独立董事。
毛道维	曾担任四川大学商学院教授，并自 2004 年起担任公司金融博士生导师，现任博骏教育（01758.HK）、华神科技（000790）、帝欧家居（002798）及华体科技独立董事。
吴国强	曾任云南建设兵团工人、成都团结电机厂副厂长、成都机床电四厂第一经营部经理、成都体育电子塑料厂厂长、华体灯业任机械结构部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华	曾任华体灯业采购员、总务主管，现任公司总务主管、职工监事。
迟慧丽	曾任长春一汽大众技术开发部科长秘书兼德语翻译、新加坡 Sellery Tools Pte Ltd 行政助理，现任公司总裁秘书、监事。
蓝振中	2012 年 9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杨雄	曾任自贡市自流井区人民法院书记员、助审员、四川雄飞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行政法律主管、四川飞阳科技有限公司行政人事经理、总监，2023 年 5 月 29 日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一职。。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梁熹	成都华体之家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8-10	-
梁熹	成都恒创新星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2-27	-
张辉	西昌恒基华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4-23	-
张辉	安徽国信华体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6-22	2023-5-17
张辉	河北城树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1-18	-
张辉	四川新投智城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1-22	-
张辉	河南科华智慧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1-16	2023-1-13
张辉	德阳华睿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1-05	-
张辉	四川华鑫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董事	2019-6-19	-
梁钰祥	成都华体之家投资有限公司	经理	2017-8-10	-
毕巍	联想（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架构师、方案中心总经理	-	-
刘毅	河北城树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董事	2021-11-18	-
刘毅	河南科华智慧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1-11-16	-
刘毅	中智城（苏州）工程设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20-7-7	2023-2-13
杨雄	安徽国信华体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6-22	2023-5-17
迟慧丽	安徽华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3-17	-
迟慧丽	河北城树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11-18	-
迟慧丽	四川新投智城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11-22	-
于波	东亚泛华投资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	2013-11-29	-
于波	北京赢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12-12	-
于波	四川蜀道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12-28	-
毛道维	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5-8	2026-7-26-
毛道维	博骏教育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
毛道维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7-27	2025-7-17
何丹	西南财经大学	会计学院院长助理、硕士生导师、财务系教授	-	-
何丹	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9-28	2026-12-10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安徽国信华体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注销。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批准，高管薪酬由董事会批准
---------------------	---------------------------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否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一致同意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参考当地、同行业管理层薪资平均水平、公司相关薪酬及考核管理办法，结合公司业绩、个人绩效考核和履职情况等指标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按年度发放领取津贴，部分董事、监事未在公司领取报酬，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基本年薪按月支付，年终根据公司业绩和绩效确定最终金额，详见本节“（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10.77 万元

####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杨雄	副总经理	离任	个人原因

####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 年 2 月 24 日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10 日	审议通过《关于不向下修正“华体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5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及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变更营业范围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	2023 年 6 月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

二十二次会议	2 日	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6 月 20 日	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增加与德阳华睿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3 年 7 月 19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绵阳仙海投资有限公司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关于公司与深圳卓凡能源有限公司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23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3 年 9 月 21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四川华体锂能能源有限公司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9 日	审议通过《关于不向下修正“华体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4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4 日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18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债权重组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并涉及锂矿矿权投资的议案》

##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梁熹	否	13	13	0	0	0	否	3
梁钰祥	否	13	13	0	0	0	否	2
张辉	否	13	13	0	0	0	否	3
汪小宇	否	13	13	0	0	0	否	3
刘毅	否	13	13	0	0	0	否	2
毕巍	否	13	13	13	0	0	否	0
于波	是	13	13	13	0	0	否	0
何丹	是	13	13	0	0	0	否	1
毛道维	是	13	13	0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3
-------------	----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3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何丹、于波、梁钰祥
提名委员会	何丹、毛道维、梁钰祥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于波、何丹、梁熹
战略委员会	梁熹、于波、毛道维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4 月 25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各项议题	无
2023 年 8 月 23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各项议题	无
2023 年 10 月 24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各项议题	无
2023 年 12 月 4 日	《关于审计内控部 2024 年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沟通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各项议题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3 月 7 日	1、刘振兴任产品交付组交付经理兼空港智慧项目运营副总监，全面负责产品交付组日常管理及空港只会项目运营管理工作，向总经理梁熹汇报工作； 2、杨杰任设计总监，分管设计部，向总经理梁熹汇报工作。	审议通过会议各项议题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4 月 25 日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	审议通过会议各项议题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4 月 25 日	<p>1、公司将进一步加大新型智慧城市业务板块的发展，以智慧路灯为入口，加大研发投入并持续创新，加强与国内外优秀智慧城市生态圈合作企业及研究机构的技术交流与合作，依托物联网、人工智能、边缘计算、大数据等技术，提供如智慧照明、智慧交通、智慧道路、车路协同、智慧园区等智慧城市新场景服务。</p> <p>2、公司未来将继续依托品牌优势及技术优势，加大智慧路灯产品的生产销售，同时，公司将以智慧路灯的产品+运营为牵引，持续探索通过与地方国有企业实施混改，以推动实现短期产品销售收益及长期运营收益相结合的新模式。</p> <p>3、公司将全面落实品牌建设及资本运作相结合的战略，以市场需求和行业趋势为导向，通过全面提升生产规模、技术与产品创新能力、市场开拓力度以及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等方式，进一步强化公司核心竞争能力。</p> <p>4、在新能源产业迎来重大发展机遇的背景下，公司以“绿色、智能、创新”为主攻方向，以“新理念、新技术、新产品”为发展引擎，将新基建与新能源深度融合，探索新能源行业发展之路，在行业内首次提出“基于智慧路灯的路侧分布式储能网”概念，是公司探索“新基建+新能源”的技术创新，未来公司将多维度探索绿色发展模式，在融合发展的道路上蓄势突破。</p>	审议通过会议各项议题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0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78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431
销售人员	80
技术人员	173
财务人员	14
行政人员	48
管理人员	41
合计	78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140
大专	130
大专及以下	517
合计	787

##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员工收入由基本工资、岗位绩效工资、津贴、补贴及浮动奖励等构成。在各部门单独的基础管理制度中也明确了因部门特性所需要的个性化激励方式。

##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培训计划主要有管理干部团队和基础执行层培训、新员工入职和单项培训（销售体系培训、安全生产培训、焊工培训），方式内训和外训均有，侧重加强了管理干部和跨部门协同单项培训。

##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

公司于2021年8月19日和2021年9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该议案进一步明确及完善公司对股东分红回报的原则和决策机制，增强利润分配决策机制的政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的利润分配进行监督，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经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意见，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 2、现金分红执行情况

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不具备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为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和稳健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1.8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29,372,780.88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535,958.64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49.34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 (含税)	29,372,780.88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49.34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3年6月3日，公司发布《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告。
2023年6月15日，公司发布《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示时间自2023年6月3日至2023年6月14日。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告。

2023年6月20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告。
2023年6月21日，公司发布《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权日）》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告。
2023年7月13日，公司发布《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授予结果公告》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告。

##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份	报告期股票期权行权股份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元)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张辉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240,000	0	0	13.93	240,000	14.93
汪小宇	董事、副总经理	0	240,000	0	0	13.93	240,000	14.93
刘毅	副总经理	0	240,000	0	0	13.93	240,000	14.93

蓝振中	财务总监	0	100,000	0		13.93	100,000	14.93
合计	/		820,000	0	0	/	820,000	/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负责指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标准，并研究审查其薪酬政策及方案，进一步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制度，探讨多种形式的薪酬激励方式及薪酬与业绩挂钩的体制，并逐步建立起员工职员规划制度，形成科学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进一步提升公司在业内及本地的薪酬竞争力，建立起适应公司及行业快速发展、保证员工个人与企业协同成长的薪酬管理制度。

####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变化需要不断总结、完善、创新，使内部控制形成计划、实施、检查、改进的良性循环。随着监管要求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的变化，公司将适时予以补充、完善，进一步实现公司管理的规范化、流程化。公司将不断制订、更新培训计划，安排并督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学习和培训，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意识和水平，以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加强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自我检查，是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得以有效的执行和实施，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法律法规与规章、制度的规定，对子公司实施管理控制：一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指导下属子公司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完善现代企业制度；二是子公司在公司总体方针目标框架下，独立经营、自主管理，合法有效地运作企业法人资产；同时，母公司监督下属子公司严格执行公司对子公司的各项管理制度和规定。

####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报告，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否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8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2015 年 1 月 1 日《修订版》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版》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2018 年 10 月 29 日《修订版》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版）》	2019 年 12 月 2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2020 年 9 月 1 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	2021 年 1 月 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2018 年 12 月 2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	2022 年 6 月 5 日
《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	2009 年 1 月 1 日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1997 年 1 月 1 日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2016 年 1 月 1 日
《排污许可管理条例》	2021 年 3 月 1 日

####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成都市生态环境局《2023 年成都市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 “涉气”

#####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建设：报告期内，公司更换 14 台老旧电机；安装 200 千瓦太阳能光伏设备一套；淘汰柴油叉车，更换电动叉车 1 台。截至目前，以上设备运行良好。

#####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取得成都市双流区企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备案编号：510122-2023-1819-L。

#####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有组织废气排口、厂界四周无组织废气、雨水、厂界噪声。

#####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收到成都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成都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决定书》（成环罚字[2024]SL015 号），由于成都市生态环境局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对我公司进行

现场检查，发现公司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上午，喷塑工序曾开展过生产活动。该行为违反了《成都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第四十四条第五款“单位和个人应当配合执行市人民政府发布的重污染天气应急措施”的规定。依据《成都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第六十三条第一项“工业企业拒不执行停产、限产的，由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处以二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四川省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裁量标准》的规定，对公司处以 2.96 万元（大写：贰万玖仟陆佰元整）罚款。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家和政府相关规定进行生产活动，并将加强生产场所管理，举一反三的自纠自查，杜绝此类事情再次发生。

##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205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1、更换 14 台老旧电机 2、安装 200 千瓦太阳能光伏设备一套 3、淘汰柴油叉车，更换电动叉车 1 台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3.81	主要是对公益服务的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0	-
物资折款（万元）	13.81	主要是对公益服务
惠及人数（人）	35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梁熹、梁钰祥、王绍蓉	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19年10月28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为保障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以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019年10月28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6、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7、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p>8、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做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p>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梁熹、梁钰祥、王绍蓉作出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实际控制人承诺：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2、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业务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3、在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人不遵守相关承诺，本人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2021 年 8 月 19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p>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1、在本人作为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体照明”）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下属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华体照明发生关联交易。</p> <p>2、如与华体照明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下属企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按相关规</p>	2021 年 8 月 19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配合办理审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华体照明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其他	公司第一大股东梁熹、实际控制人梁熹、梁钰祥、王绍蓉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1、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2、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本承诺，如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券监管机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证券监管机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21 年 8 月 19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为保障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8、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021 年 8 月 19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梁熹、梁钰祥、张辉、汪小宇	在前述期限届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职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的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承诺时间：2017 年 1 月 5 日，承诺期限：在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的任职期间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执行上述规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重大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8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胡如昌、杨闯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1、2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0,000.00
保荐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服务和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审计内容包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续聘期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止。审计费用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班子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前次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新投智城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35,000,000	11,114,110.61	项目进度不及预期，延迟销售
恒基华体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15,000,000	1,200,570.32	项目进度不及预期，延迟销售
河北城树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10,000,000	155,858.41	项目进度不及预期，延迟销售
安徽华平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5,000,000	1,690,133.95	项目进度不及预期，延迟销售
华鑫智慧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15,000,000	933,129.52	项目进度不及预期，延迟销售
德阳华睿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50,000,000	23,934,627.66	项目进度不及预期，延迟销售
恒基华体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	2,000,000	213,522.12	项目进度不及预期
恒创新星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	2,000,000	1,121,084.44	项目进度不及预期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梁熹、梁钰祥、王绍蓉	208,800,000.00	2020-3-31	-	否

公司实际控制人梁熹先生、梁钰祥先生、王绍蓉女士为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提供股份质押担保和保证担保（公告编号 2019-058），构成关联担保，担保期限由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



行之日（2020年3月31日）起至公司解除履行对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担保责任时止。

2021年4月1日，公司发布《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实际控制人梁熹先生、梁钰祥先生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担保事项的规定，质押物市场价值下降，追加质押的情形，分别追加质押公司股份7,053,949股、1,500,000股。本次追加质押后，实际控制人梁熹先生、梁钰祥先生、王绍蓉女士为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提供的股份质押担保和保证担保的股数为21,997,040股。

2022年5月30日，公司发布《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可转债提供补充质押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实际控制人梁熹先生、梁钰祥先生、王绍蓉女士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担保事项的规定，质押物市场价值下降，追加质押的情形，分别追加质押公司股份7,500,000股、6,888,244股、3,000,000股。本次追加质押后，实际控制人梁熹先生、梁钰祥先生、王绍蓉女士为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提供的股份质押担保和保证担保的股数为39,385,284股。

2023年8月2日，公司发布《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实际控制人王绍蓉女士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担保事项的规定，质押物市场价值上升，解除质押的情形，于2023年7月28日、2023年7月31日分两次解除为公司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提供担保的部分股份的质押，共计11,428,820股。本次解除质押后，实际控制人梁熹先生、梁钰祥先生、王绍蓉女士为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提供的股份质押担保和保证担保的股数为27,956,464股。

###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一）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20,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411,744.8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411,744.8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1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50,000,000.00	120,000,000.00	0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000	2022-12-02	2023-3-02	募集资金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否	到期一次性支付	3%	不适用	1,109,589.04	0	0	是	是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000	2023-03-12	2023-06-15	募集资金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否	到期一次性支付	2.88%	不适用	1,065,205.48	0	0	是	是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140,000,000	2023-06-21	2023-09-19	募集资金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否	到期一次性支付	2.72%	不适用	938,958.9	0	0	是	是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130,000,000	2023-09-22	2023-11-22	募集资金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否	到期一次性支付	2.41%	不适用	523,597.26	0	0	是	是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0,000	2023-12-07	2024-03-06	募集资金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否	到期一次性支付	2.50%	不适用	739,726.26	0	0	是	是	-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年11月2日	209,999,997.36	0	199,990,563.40	199,990,563.40	199,990,563.40	57,170,000.07	28.59	42,495,521.31	21.25	0

##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智慧路灯智能制造项目	生产建设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年11月3日	否	199,990,563.40	不适用	42,495,521.31	57,170,000.07	28.59	2025年2月28日	否	是	不适用	0	无	否	147,460,680.46

##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3年10月20日	13,000.00	2023年10月20日	2024年10月19日	12,000.00	否

**其他说明**

公司购买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 12,000 万元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存款期限为 2023 年 12 月 7 日至 2024 年 3 月 6 日，存放于 431020100201374031 账户。截至本报告日，该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1,604,938	13.24	0	0	0	-21,604,938	-21,604,938	0	0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21,604,938	13.24	0	0	0	-21,604,938	-21,604,938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7,181,071	10.53	0	0	0	-17,181,071	-17,181,071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423,867	2.71	0	0	0	-4,423,867	-4,423,867	0	0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1,572,948	86.76	0	0	0	+21,608,519	+21,608,519	163,181,467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141,572,948	86.76	0	0	0	+21,608,519	+21,608,519	163,181,467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163,177,886	100	0	0	0	+3,581	+3,581	163,181,467	100

#####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初总股本 163,177,886 股，其中非公开发行 A 股的限售股 21,604,938 股，2023 年 5 月 22 日，该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2020 年 10 月 9 日，公司可转债（转债代码 113574）进入转股期，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全年累计转股数 3,581 股，公司总股本增至 163,181,467 股。

###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可转债（转债代码 113574）进入转股期，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全年累计转股数 3581 股，公司总股本增至 163,181,467 股。至此，公司 2023 年度的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发生变化，2023 年度的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0.3649 和 5.5378 元。

###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北京泰德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泰德圣投资泰来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378,600	6,378,600	0	0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	2023 年 5 月 22 日
北京泰德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泰德圣投资德来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983,539	2,983,539	0	0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	2023 年 5 月 22 日
费丁悦	2,057,613	2,057,613	0	0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	2023 年 5 月 22 日
范广力	1,028,806	1,028,806	0	0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	2023 年 5 月 22 日
上海乾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乾瀛价值成长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395,061	3,395,061	0	0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	2023 年 5 月 22 日
薛小华	1,337,448	1,337,448	0	0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	2023 年 5 月 22 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497,942	3,497,942	0	0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	2023 年 5 月 22 日
广东臻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东臻远基金-鼎臻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25,929	925,929	0	0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	2023 年 5 月 22 日
合计	21,604,938	21,604,938	0	0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初总股本 163,177,886 股，2022 年 10 月 9 日，公司可转债（转债代码 113574）进入转股期，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全年累计转股数 3581 股，公司总股本增至 163,181,467 股。

报告期期初，资产总额为 1,455,746,310.75 元，负债总额为 598,761,985.92 元，负债率为 41.13%。期末，资产总额为 1,554,132,216.88 元，负债总额为 641,140,636.51 元，负债率为 41.25%。

###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07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09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梁熹	0	23,404,943	14.34	0	质押	16,120,924	境内自然人
梁钰祥	0	18,899,236	11.58	0	质押	10,674,360	境内自然人
王绍蓉	-1,630,000	15,616,863	9.57	0	质押	1,161,180	境内自然人
北京天联行 健科技有限 责任公司	0	7,136,920	4.37	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张映浩	+3,964,400	3,964,400	2.4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中证 360 互联网+大数据 1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2,258,495	2,258,495	1.3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唐虹	-182,400	1,589,232	0.9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辉	0	1,503,866	0.9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叶利辉	+1,498,320	1,498,320	0.9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思嘉	-357,328	1,351,232	0.8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梁熹	23,404,943		人民币普通股	23,404,943			
梁钰祥	18,899,236		人民币普通股	18,899,236			
王绍蓉	15,616,863		人民币普通股	15,616,863			
北京天联行健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5,616,863		人民币普通股	15,616,863			
张映浩	3,964,400		人民币普通股	3,964,4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中证 360 互联网+大数据 1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2,258,495		人民币普通股	2,258,495			
唐虹	1,589,232		人民币普通股	1,589,232			
张辉	1,503,866		人民币普通股	1,503,866			
叶利辉	1,498,320		人民币普通股	1,498,320			
陈思嘉	1,351,232		人民币普通股	1,351,232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梁钰祥与梁熹为父子关系，梁钰祥与王绍蓉为夫妻关系，王绍蓉与梁熹为母子关系，梁熹和唐虹是表兄妹关系，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变化情况
---------------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张映浩	新增	0	0	3,964,400	2.4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中证360互联网+大数据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	2,258,495	1.48
叶利辉	新增	0	0	1,498,320	0.92
李朕海	退出	0	0	0	0
上海乾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乾瀛价值成长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	0	0
王绍兰	退出	0	0	1,154,332	0.71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控股股东情况

####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一大股东是梁熹，持有公司股本总额的14.34%；梁钰祥持有公司股本总额的11.58%；王绍蓉持有公司股本总额的9.57%；梁钰祥与梁熹为父子关系，梁钰祥与王绍蓉为夫妻关系，王绍蓉与梁熹为母子关系。因此，公司实际控制人是梁熹、梁钰祥、王绍蓉三人，合计持有公司股本总额的35.49%。

####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梁熹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梁钰祥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王绍蓉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无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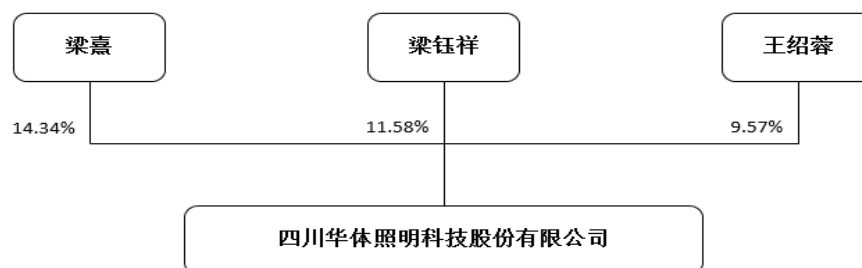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或“华体转债”）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45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为“华体转债”，债券代码为“113574”。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规模为20,880万元，期限6年，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0年3月30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14,608.30万元。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本次可转债网上发行的最终认购6,191.90万元，放弃认购金额79.80万元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余额包销。2020年4月7日，保荐机构已将包销资金与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后一起划给公司。2020年4月27日，华体转债（代码113574）上市。

根据有关规定和《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可转债基本情况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的起止日期：2020年3月31日至2026年3月30日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的起止日期：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0年4月7日，即划至发行人账户之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0年10月7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6年3月30日）止。

（三）转股价格：初始转股价格为47.72元/股，根据2020年5月21日召开的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0.13元（含税），每股转增股本为0.4股。公司2019年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0年7月8日实施完毕，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华体转债”计算调整后的转股价为33.99元/股。公司2020年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1年6月8日实施完毕，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华体转债”计算调整后的转股价为33.91元/股。公司于2022年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1,604,938股，该部分部分于2022年11月2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2022年11月24日，“华体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30.71元/股。

（四）票面利率：第一年0.50%、第二年0.70%、第三年1.20%、第四年1.80%、第五年2.20%、第六年2.70%。

（五）可转换公司债券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已转换或已申请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的可转债不再享受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六）可转换公司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八）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担保情况：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股份质押和保证的担保方式，公司实际控制人梁熹先生、梁钰祥先生、王绍蓉女士将其合法拥有的公司股票作为质押资产进行质押担保，同时，梁熹先生、梁钰祥先生、王绍蓉女士为本次发行可转债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为本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可转债本金及利息、

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的合理费用，担保的受益人为全体债券持有人，以保障本次可转债的本息按照约定如期足额兑付。

(九) 信用评级情况：主体信用级别评级为 A+ 级，本次可转债的信用级别评级为 A+ 级。

(十) 信用评级机构：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华体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6196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梁熹、梁钰祥、王绍蓉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 (元)	持有比例 (%)
深圳市林园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林园投资 168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8,420,000	4.04
汉中林园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汉中林园投资 1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440,000	3.0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310,000	3.03
深圳市林园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林园投资 17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430,000	2.12
阮美娟	3,925,000	1.88
深圳市林园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林园投资 188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500,000	1.68
深圳市林园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林园投资恒泰精选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383,000	1.62
李怡名	2,902,000	1.3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裕惠回报定期开放式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899,000	1.39
深圳市林园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林园投资 13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755,000	1.32

##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华体转债	208,703,000	110,000	0	0	208,593,000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华体转债
报告期转股额(元)	110,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3,581
累计转股数(股)	6,429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0.0039399
尚未转股额(元)	208,593,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99.9009



##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华体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2020年7月8日	33.99	2020年7月2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决定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30元(含税)，不送红股，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4股。 根据《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在“华体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相关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
2021年6月8日	33.91	2021年6月2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决定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元(含税)，不送红股。 根据《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在“华体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相关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
2022年11月24日	30.71	2022年11月23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根据《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在“华体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相关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
截至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30.71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适用 不适用**(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 审计报告

XYZH/2024CDAA5B0081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体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体科技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体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40 所示，华体科技 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60,777.33 万元，华体科技主要从事照明产品的生产、销售及安装，主营业务收入类型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及工程安装收入。对于合同履约义务在某一时段履行的合同，华体科技按照完工进	针对关键审计事项，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评估并测试了华体科技销售与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 通过审阅产品销售合同、工程安装合同、收入确认依据并与管理层进行沟通，评价华体科技的收入确认时点和依据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对收入和成本变化、毛利率波动情况执行分析性程序；

度确认销售收入，以已经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对于合同履约义务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合同，华体科技按照签收单、验收报告等确认收入。因识别、判断合同履约义务在时段履行和时点履行及计算合同预计总成本涉及重大的会计估计和判断，同时收入确认存在固有风险，且收入确认是否真实、完整，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4) 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对销售业务，检查销售合同、发票、销售出库单、物流记录及签收单等；对工程安装业务，检查工程安装业务招投标资料及合同、合同工程量清单、完工验收报告、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计算表、造价咨询机构或甲方认可的进度确认计量表、工程审计报告等；

(5) 选取按照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的主要项目，对其预估总成本的组成项目核对至采购合同等支持性文件，以此评估管理层做出此项会计估计的经验和能力；针对实际发生的工程成本，检查实际发生工程成本的采购合同、劳务合同、发票等支持性文件，实地查看主要项目施工现场，获取甲方或造价咨询机构确认的进度确认计量表，对工程进度及结算情况进行复核；

(6) 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

(7)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签收单、验收报告、进度确认计量表等及其他支持性文件，确认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会计期间确认。

#### 四、 其他信息

华体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华体科技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华体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华体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华体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体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

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体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华体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华体科技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 二、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七、1	192,578,029.64	222,458,205.3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20,000,000.00	15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2,167,382.50	1,427,500.00
应收账款	七、5	431,708,232.64	398,826,679.3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8	26,850,620.36	7,596,586.4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7,751,461.76	7,892,249.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101,909,028.53	103,489,149.29
合同资产	七、6	40,529,769.75	49,350,177.1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84,488,540.41	65,567,959.39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1,328,600.06	1,390,691.28
流动资产合计		1,019,311,665.65	1,007,999,197.22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25,366,956.24	114,321,821.39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53,987,451.80	44,001,435.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68,279,787.61	31,96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83,233,146.83	89,285,113.03
在建工程	七、22	38,917,937.81	3,587,101.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2,913,575.22	
无形资产	七、26	54,928,659.97	58,530,037.1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56,706,677.26	52,913,103.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50,666,358.49	53,148,502.05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5,000,551.23	447,747,113.53
资产总计		1,554,312,216.88	1,455,746,310.75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七、32	10,010,694.44	31,779,849.4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29,579,344.98	34,463,040.14
应付账款	七、36	291,457,168.61	245,917,120.37
预收款项	七、37	1,140,431.17	1,950,222.62
合同负债	七、38	24,678,055.33	17,988,974.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4,045,412.90	13,980,210.59
应交税费	七、40	21,907,851.45	28,226,863.25
其他应付款	七、41	14,550,950.12	15,131,525.2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489,207.40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2,082,358.25	5,369,482.07
流动负债合计		420,941,474.65	394,807,288.05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七、46	211,715,480.37	203,354,697.8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469,759.0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868,748.23	6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52	6,145,174.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0,199,161.86	203,954,697.87
负债合计		641,140,636.51	598,761,985.92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63,181,467.00	163,177,886.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54	22,469,693.29	22,481,536.4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372,430,847.99	369,395,518.6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七、58	10,924,233.05	11,135,022.80
盈余公积	七、59	46,523,496.06	38,482,914.2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88,140,845.76	236,645,468.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03,670,583.15	841,318,347.10

少数股东权益		9,500,997.22	15,665,977.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13,171,580.37	856,984,324.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54,312,216.88	1,455,746,310.75

公司负责人：梁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振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年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71,231,249.90	193,481,811.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0,000,000.00	15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27,382.50	1,427,500.00
应收账款	十九、1	318,897,274.21	318,171,692.1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016,450.74	1,922,660.67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76,180,242.88	6,770,580.2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4,043,089.10	68,479,263.69
合同资产		2,216,827.7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4,369,458.63	44,704,902.29
其他流动资产		2,341,335.13	
流动资产合计		813,323,310.83	784,958,410.62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5,366,956.24	93,197,834.89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311,758,447.82	262,094,469.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8,279,787.61	31,96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0,346,571.64	84,897,980.1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11,877.14	
无形资产		19,276,608.45	19,876,949.7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005,917.30	23,770,420.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4,206,181.49	53,148,502.05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8,552,347.69	568,946,157.36
资产总计		1,461,875,658.52	1,353,904,567.98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0,010,694.4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752,192.13	44,407,975.14
应付账款		195,577,099.13	179,514,409.89
预收款项		1,119,686.74	1,927,690.38
合同负债		11,311,365.13	8,888,204.27
应付职工薪酬		11,850,824.16	12,263,735.61
应交税费		13,051,802.85	19,684,625.41
其他应付款		11,018,037.34	10,903,461.4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6,066.42	
其他流动负债		10,658,518.87	4,423,719.36
流动负债合计		292,526,287.21	282,013,821.51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211,715,480.37	203,354,697.8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37,636.7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00,000.00	6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94,749.7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7,947,866.86	203,954,697.87
负债合计		510,474,154.07	485,968,519.38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3,181,467.00	163,177,886.00
其他权益工具		22,469,693.29	22,481,536.4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96,208,943.59	393,141,043.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6,327,447.52	38,286,865.69
未分配利润		323,213,953.05	250,848,716.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51,401,504.45	867,936,048.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1,461,875,658.52	1,353,904,567.98
------------------------	--	------------------	------------------

公司负责人：梁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振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年

###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607,773,273.30	433,078,678.52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607,773,273.30	433,078,678.5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七、61	570,975,224.09	484,644,255.84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452,929,649.31	378,255,297.7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4,246,840.58	5,337,600.66
销售费用	七、63	29,901,852.72	27,617,616.27
管理费用	七、64	45,293,721.41	40,725,298.56
研发费用	七、65	34,428,472.53	30,324,172.93
财务费用	七、66	4,174,687.54	2,384,269.69
其中：利息费用		11,170,465.72	11,330,669.45
利息收入		7,223,516.54	9,616,963.83
加：其他收益	七、67	11,306,352.32	8,610,449.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9,145,587.51	-735,782.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39,635.48	-42,368.8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36,319,787.6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33,011,742.00	-10,640,050.6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5,178,571.53	-20,982,312.3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319,319.30	14,133.8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698,782.42	-75,299,139.28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3,052,723.52	2,999,740.85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80,995.75	335,053.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670,510.19	-72,634,451.95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3,301,321.64	4,810,781.9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369,188.55	-77,445,233.8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369,188.55	-77,445,233.8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535,958.64	-76,227,858.21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166,770.09	-1,217,375.6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5,369,188.55	-77,445,233.8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9,535,958.64	-76,227,858.2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66,770.09	-1,217,375.6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49	-0.531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44	-0.531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梁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振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年

###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478,072,400.59	379,488,817.24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346,147,782.27	290,486,209.00
税金及附加		3,904,543.69	4,916,702.54
销售费用		25,395,704.77	23,256,962.37
管理费用		35,923,760.45	32,714,263.54
研发费用		28,127,418.31	27,064,347.32
财务费用		2,627,287.37	2,945,017.55
其中：利息费用		11,092,068.99	11,209,411.82
利息收入		8,645,221.01	8,801,086.26
加：其他收益		11,031,955.42	8,594,087.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22,463,519.55	-527,268.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44,715.93	48,707.6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319,787.6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925,083.09	-12,961,345.6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51,597.59	-2,086,121.0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9,319.30	4,362.4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7,703,804.93	-8,870,970.22
加：营业外收入		3,038,020.41	3,123,852.07
减：营业外支出		76,753.83	215,743.9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0,665,071.51	-5,962,862.07
减：所得税费用		10,259,253.25	-2,838,482.9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405,818.26	-3,124,379.1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405,818.26	-3,124,379.14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0,405,818.26	-3,124,379.1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梁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振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年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4,188,994.77	480,780,031.4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71,745.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4,643,093.02	24,671,596.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8,832,087.79	509,523,374.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0,053,386.06	396,464,838.1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977,663.35	94,674,862.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161,506.64	34,296,473.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5,985,800.28	31,152,329.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2,178,356.33	556,588,503.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53,731.46	-47,065,129.82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70,000,000.00	109,117,437.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23,290.45	570,995.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5,785.28	75,400.8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4,309,075.73	109,763,833.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716,869.50	12,857,848.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1,600,000.00	252,411,111.1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850,115.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2,166,984.84	265,268,959.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57,909.11	-155,505,126.11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300,000.00	204,531,997.3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8,300,000.00	1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1,362,200.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00,000.00	235,894,197.3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07,491.56	1,727,400.7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2,586,754.29	11,586,383.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194,245.85	52,713,784.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94,245.85	183,180,412.83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8,098,423.50	-19,389,843.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917,611.63	221,307,454.7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183,819,188.13	201,917,611.63

公司负责人：梁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振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年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4,572,596.02	397,204,824.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79,184.28	20,619,026.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1,451,780.30	417,823,850.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9,785,550.60	313,632,901.3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000,096.13	84,447,314.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054,888.32	31,278,843.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250,825.85	9,672,901.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8,091,360.90	439,031,960.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39,580.60	-21,208,109.47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70,000,000.00	109,117,437.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23,290.45	570,995.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85,785.28	72,400.8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6,709,075.73	109,760,833.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74,586.17	7,196,775.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90,700,000.00	275,531,111.1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4,674,586.17	282,727,887.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65,510.44	-172,967,053.52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4,381,997.3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204,381,997.3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07,491.56	1,615,511.8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91.74	11,513,473.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54,283.30	32,528,985.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45,716.70	171,853,011.61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0,935,403.62	203,257,555.0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163,676,029.28	180,935,403.62

公司负责人: 梁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蓝振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年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3,177,886.00			22,481,536.48	369,395,518.64			11,135,022.80	38,482,914.23		236,645,468.95		841,318,347.10	15,665,977.72	856,984,324.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3,177,886.00			22,481,536.48	369,395,518.64			11,135,022.80	38,482,914.23		236,645,468.95		841,318,347.10	15,665,977.72	856,984,324.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3,581.00			-11,843.19	3,035,329.35			-210,789.75	8,040,581.83		51,495,376.81		62,352,236.05	-6,164,980.51	56,187,255.54



2023 年年度报告

(减少以“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9,535,958.64	59,535,958.64	-4,166,770.09	55,369,188.5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81.00		-11,843.19	3,035,329.35							3,027,067.16	-1,998,210.42	1,028,856.7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300,000.00	8,3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581.00		-11,843.19	117,298.75							109,036.56		109,036.56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2,918,030.60							2,918,030.60	32,570.43	2,950,601.03

2023 年年度报告

的金额															
4. 其他														- 10,330,780 .85	- 10,330,780. 85
(三) 利润分配														8,040,581. 83	- 8,040,581.8 3
1. 提取 盈余公 积														8,040,581. 83	- 8,040,581.8 3
2. 提取 一般风 险准备															
3. 对 所有者 (或 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							- 210,789.75						-210,789.75		-210,789.75

2023 年年度报告

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210,789.75				210,789.75		210,789.75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63,181,467.00			22,469,693.29	372,430,847.99		10,924,233.05	46,523,496.06		288,140,845.76		903,670,583.15	9,500,997.22	913,171,580.37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2,012,744.00			22,485,951.74	188,137,368.00	6,619,410.00		10,712,025.30	38,482,914.23		312,873,327.16		708,084,920.43	16,530,985.34	724,615,905.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023 年年度报告

其他													
二、本 年期初 余额	142,012, 744.00		22,485,95 1.74	188,137,36 8.00	6,619,410 .00		10,712,02 5.30	38,482,91 4.23		312,873,32 7.16	708,084,92 0.43	16,530,98 5.34	724,615,90 5.77
三、本 期增减 变动金 额（减 少以 “-” 号填 列）	21,165,1 42.00		-4,415.26	181,258,15 0.64	- 6,619,410 .00		422,997.5 0			- 76,227,858 .21	133,233,42 6.67	- 865,007.6 2	132,368,41 9.06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 76,227,858 .21	- 76,227,858 .21	- 1,217,375 .66	- 77,445,233 .86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21,165,1 42.00		-4,415.26	174,919,54 7.18	- 6,619,410 .00						202,699,68 3.92	352,368.0 4	203,052,05 1.96
1. 所 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21,163,9 38.00			172,207,21 5.40							193,371,15 3.40	150,000.0 0	193,521,15 3.40
2. 其 他权益 工具持 有者投 入资本	1,204.00		-4,415.26	41,962.82							38,751.56		38,751.56
3. 股 份支付 计入所 有者权 益的金 额				2,755,300. 00							2,755,300. 00		2,755,300. 00

2023 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84,931.04	-						6,534,478.96	202,368.04	6,736,847.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														

2023 年年度报告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22,997.50				422,997.50		422,997.50
1. 本期提取							889,633.53				889,633.53		889,633.53
2. 本期使用							466,636.03				466,636.03		466,636.03
(六) 其他				6,338,603.46							6,338,603.46		6,338,603.46
四、本期末余额	163,177,886.00		22,481,536.48	369,395,518.64			11,135,022.80	38,482,914.23	236,645,468.95		841,318,347.10	15,665,977.72	856,984,324.83

公司负责人：梁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振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年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023 年年度报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3,177,886.00			22,481,536.48	393,141,043.81				38,286,865.69	250,233,965.06	867,321,297.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614,751.56	614,751.56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3,177,886.00			22,481,536.48	393,141,043.81				38,286,865.69	250,848,716.62	867,936,048.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81.00			-11,843.19	3,067,899.78				8,040,581.83	72,365,236.43	83,465,455.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405,818.26	80,405,818.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81.00			-11,843.19	3,067,899.78						3,059,637.5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581.00			-11,843.19	117,298.75						109,036.56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950,601.03						2,950,601.0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040,581.83	-8,040,581.83	
1. 提取盈余公积									8,040,581.83	-8,040,581.8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23 年年度报告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3,181,467.00			22,469,693.29	396,208,943.59				46,327,447.52	323,213,953.05	951,401,504.45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2,012,744.00			22,485,951.74	211,797,962.13	6,619,410.00			38,286,865.69	253,449,420.63	661,413,534.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523,675.13	523,675.13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2,012,744.00			22,485,951.74	211,797,962.13	6,619,410.00			38,286,865.69	253,973,095.76	661,937,209.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165,142.00			-4,415.26	181,343,081.68	-6,619,410.00				3,124,379.14	205,998,839.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24,379.14	3,124,379.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165,142.00			-4,415.26	175,004,478.22	-6,619,410.00					202,784,614.9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1,163,938.00				172,207,215.40						193,371,153.40

2023 年年度报告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204.00			-4,415.26	41,962.82						38,751.56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755,300.00						2,755,300.00
4. 其他						-					6,619,410.00
						6,619,410.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6,338,603.46					6,338,603.46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3,177,886.00			22,481,536.48	393,141,043.81				38,286,865.69	250,848,716.62	867,936,048.60

公司负责人：梁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振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年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包含子公司时简称“本集团”）《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762260052M。

注册资本：人民币 16,317.7886 万元；

注册地址：四川省双流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双华路三段 580 号；

法定代表人：梁熹；

本集团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期限：2004 年 5 月 21 日至长期。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 2017 年 5 月 19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763 号）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5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本次股票发行后的注册资本（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

经过历次股权变更，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本为 163,181,467.00 元。

本公司属照明灯具制造及安装企业，本集团主要从事照明产品研发制造销售、工程项目实施、运行管理维护、锂矿加工销售及锂电池贸易等业务。

本财务报表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

####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自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 12 个月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此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 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核销	单项收回或转回、核销金额占各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在建工程发生额或余额超过 1,00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重要的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占该项总额的比重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的预收款项及合同负债/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占该项总额的比重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0 万元
重要的联合营企业	对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集团净资产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一主体收入/净利润/净资产/资产总额占集团合并报表相关项目的 10%以上的
重要或有事项/日后事项/其他重要事项	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或涉及重组、并购等性质重要的事项；年度利润分配事项

####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购买方，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所有子公司。本集团判断控制的标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消。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在判断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时，本集团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3)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4)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本集团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时反映如下要素：①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②货币时间价值；③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主要为应收款项账龄。本集团将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作为低风险组合，不计提坏账。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交易，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 （6）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时，考虑了公司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公司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①承兑人为商业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②承兑人为商事主体的商业承兑汇票，参照本公司应收账款政策确认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减值准备，与应收账款的组合划分相同。

####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a. 针对银行承兑汇票，本集团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b. 针对商业承兑汇票，参照本集团应收账款政策确认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减值准备，与应收账款的组合划分相同。

####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应收票据中账龄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为：

账龄	应收票据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证据表明某单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较大，则对该应收款项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照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等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外，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各组合确定依据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如下：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款项性质组合	以应收款的债务人系关联方为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款项性质组合	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在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应收款存在回款风险的情况下，不计提坏账准备

####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本集团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初始确认日期等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各组合确定依据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如下：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款项性质组合	以质押金或备用金款项性质为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款项性质组合	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在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应收款存在回款风险的情况下，不计提坏账准备

####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本集团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自制半成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在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时，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17.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 (1)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合同履约成本分别列报在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合同取得成本分别列报在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本集团选择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 (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 13. 应收账款相关内容描述。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参照上述 13. 应收账款相关内容描述。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参照上述 13. 应收账款相关内容描述。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参照上述 13. 应收账款相关内容描述。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的证据表明本集团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或形成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本集团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如本集团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本集团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合营企业投资。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2) 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对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

价值；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差额调增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计入取得投资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持有投资期间，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不构成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后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核算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0. 投资性房地产

###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不适用

## 21. 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及其他设备。

###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直线法	20-35	0%-5%	2.71%-5.00%
机器设备	直线法	3-10	0%-5%	9.50%-33.33%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10	0%-5%	9.50%-20.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直线法	3-5	0%-5%	19.00%-33.33%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22. 合同能源管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系本集团为合作方提供高效能节能照明设施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在合同约定的运营期内以节约电量和协议价格为依据分享节能收益，运营期满后将节能设施移交给合作方的业务模式。

对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本集团在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在在建工程中核算；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结转至固定资产。

对于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形成的固定资产，不计残值并按照合同约定的受益期限及使用寿命孰短计提折旧。合同期满后交由合作方经营的固定资产作为赠与处理。

合同能源管理业务模式下，本集团每月根据双方共同确认的节约电量和协议约定价格确认合同能源收入。

## 23.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标准如下：

项目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房屋及建筑物	竣工验收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完成安装调试达到设计要求并完成试生产

## 24.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构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确定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的每一会计期间，本集团按照以下方法确认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借入专门借款的，按照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其中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 25.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6.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7. 无形资产

###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集团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政府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与运营，项目公司从政府部门获取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特许经营权，参与项目的建设和运营。在特许经营权期满后，项目公司需要将有关基础设施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指定部门。本集团有权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本集团在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 BOT 特许经营权项目在合同约定的特许经营期限内根据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进行摊销。

###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其他费用等。本集团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将其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28.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本集团将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29.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30.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 31. 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由于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产生，在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32.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1) 初始计量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集团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①本集团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④“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本集团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集团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 (3) 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②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

## 33.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和未决诉讼或仲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当前最佳估计数进行复核并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34.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如需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35.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36. 收入

####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安装工程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合同能源管理收入、贸易收入。

#####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的销售商品收入主要为照明产品、锂精矿的销售收入。

对客户自行提货的商品销售，在商品发出后或验收后确认收入的实现；对本集团负责送货的商品销售，在客户收货或验收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 (2) 安装工程收入

属于某一时段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的实现；属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工程项目已实际安装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 (3) 劳务收入

本集团的劳务收入主要为运行管理维护收入，对按一定时限提供的运行管理维护收入在每期末根据受益期确认当期的管护收入，并在服务终止期确认未确认的余额；单项验收的运行管理收入以客户验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 (4) 合同能源管理收入

按照协议约定分期确认收入。

##### (5) 贸易收入

本集团从事的贸易业务为锂电池销售。

对于本集团自第三方取得贸易类商品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在交易过程中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承担存货风险，并能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的商品的价格，本集团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37.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 38.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 3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本集团对除以下情形外的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商誉的初始确认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除以下情形外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能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因此存在不确定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 40.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各租赁部分分别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司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41.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衍生金融工具和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

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4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 4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执行上述规定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重大影响。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 4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六、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2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本公司	15
华体智城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体智城”）	25
德阳华智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阳华智”）	20
成都华体空港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智慧”）	25
成都华体空港智慧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管理”）	20
重庆华体科技创新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华体”）	25
四川华体绿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体绿能”）	25
四川华体锂能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体锂能”）	25
四川华体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体节能”）	20
成都华体慧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城科技”）	20

深圳青青储充储能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华体智能物联技术有限公司于2023年10月更名，以下简称“青青储充”）	20
河北雄安华体物联网有限公司（简称“雄安华体”）	20
济南华商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华商”）	20
华体国际能源（海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体能源”）	15

##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 （1）企业所得税

#### （1）企业所得税

##### 1) 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202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西部大开发有关税收政策具体实施意见的通知》（国税发〔2002〕47号）、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号）、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20年第23号）文件规定，对西部地区以国家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60%以上的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012年6月14日，经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确认成都红世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等17户企业主营业务为国家鼓励类产业项目的批复》（川经信产业函〔2012〕759号），本公司灯具产品的生产销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版）》（国家发改委会第9号令）中的鼓励类产业。经当地税务机关审核，本公司自2012年度起，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2) 安置残疾人员就业税务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安置残疾人员就业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70号），本公司安置残疾人员就业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在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的100%加计扣除。

##### 3) 研究开发费用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7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2023年1月1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2023年1月1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200%在税前摊销。

本公司及子公司德阳华智、华体智城2023年度享受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100%的优惠政策。

##### 4) 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小微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华体节能、慧城科技、空港管理、青青储充、雄安华体、德阳华智、济南华商2023年度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 5) 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1号），对注册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并实质性运营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华体能源满足《海南自由贸易港鼓励类产业目录（2020年本）》中的第二项第44条：大宗商品贸易（国家实行配额管理的商品除外），2023年度享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 （2）增值税

#### 1) 支持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农业农村部《关于进一步支持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农业农村部公告2023年第15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企业招用脱贫人口，以及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公

共就业服务机构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且持《就业创业证》或《失业登记证》（注明“企业吸纳税收政策”）的人员，与其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3年内按实际招聘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本公司及子公司华体智城享受该优惠政策。

#### 2) 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

根据《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税额。

本公司于2022年11月29日获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颁发的“GR202251006474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满足先进制造业企业标准。本公司2023年度享受先进制造业企业进项税加计抵减优惠政策。

###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4,253.32	31,397.32
银行存款	183,669,628.46	202,291,965.60
其他货币资金	8,874,147.86	20,134,842.43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192,578,029.64	222,458,205.3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注：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票据保证金。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0,000,000.00	150,000,000.00	/
其中：			
理财产品	120,000,000.00	150,000,000.00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120,000,000.00	150,0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理财产品为结构性存款，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理财产品明细如下

发行银行	理财产品名称	金额	期限及收益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20,000,000.00	90天，保本浮动收益

##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4、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27,382.50	1,285,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1,140,000.00	142,500.00
合计	2,167,382.50	1,427,500.00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648,002.00	
商业承兑票据		700,000.00
合计	25,648,002.00	700,000.00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879,659.80	79.95	8,879,659.80	100.00		8,879,659.80	86.09	8,879,659.80	100.0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8,879,659.80	79.95	8,879,659.80	100.00		8,879,659.80	86.09	8,879,659.8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27,382.50	20.05	60,000.00	2.69	2,167,382.50	1,435,000.00	13.91	7,500.00	0.52	1,427,500.0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027,382.50	9.25			1,027,382.50	1,285,000.00	12.46			1,285,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200,000.00	10.80	60,000.00	5.00	1,140,000.00	150,000.00	1.45	7,500.00	5.00	142,500.00
合计	11,107,042.30	/	8,939,659.80	/	2,167,382.50	10,314,659.80	/	8,887,159.80	/	1,427,5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商业承兑汇票	8,879,659.80	8,879,659.80	100.00	恒大票据, 全额计提
合计	8,879,659.80	8,879,659.8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1,200,000.00	60,000.00	5.00
银行承兑汇票	1,027,382.50		
合计	2,227,382.50	60,000.00	2.6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	8,887,159.80	52,500.00				8,939,659.80
合计	8,887,159.80	52,500.00				8,939,659.8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279,063,424.41	253,194,780.26
1年以内小计	279,063,424.41	253,194,780.26
1至2年	109,787,802.48	105,372,101.67
2至3年	60,996,126.44	47,674,047.75
3年以上		
3至4年	26,376,830.76	98,392,252.02
4至5年	72,282,746.58	22,366,239.81
5年以上	65,823,624.04	64,805,590.42
合计	614,330,554.71	591,805,011.93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378,603.34	4.62	5,065,704.58	17.85	23,312,898.76	68,369,489.46	11.55	45,754,707.18	66.92	22,614,782.28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85,951,951.37	95.38	177,556,617.49	30.30	408,395,333.88	523,435,522.47	88.45	147,223,625.39	28.13	376,211,897.08
其中：										
账龄组合	585,951,951.37	95.38	177,556,617.49	30.30	408,395,333.88	523,435,522.47	88.45	147,223,625.39	28.13	376,211,897.08
合计	614,330,554.71	/	182,622,322.07	/	431,708,232.64	591,805,011.93	/	192,978,332.57	/	398,826,679.3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界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1,831,485.61	1,831,485.61	100.00	按客户信用情况单独测试
丽江市古城区天和城市经营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6,547,117.73	3,234,218.97	12.18	按客户信用情况单独测试
合计	28,378,603.34	5,065,704.58	17.85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61,663,111.43	13,083,155.58	5.00
1-2年	100,640,997.73	10,064,099.77	10.00
2-3年	60,055,974.88	18,016,792.47	30.00
3-4年	25,485,496.71	12,742,748.36	50.00
4-5年	72,282,746.58	57,826,197.27	80.00
5年以上	65,823,624.04	65,823,624.04	100.00
合计	585,951,951.37	177,556,617.49	30.3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92,978,332.57	33,779,761.93	896,700.00	42,770,680.54	-468,391.89	182,622,322.07
合计	192,978,332.57	33,779,761.93	896,700.00	42,770,680.54	-468,391.89	182,622,322.07

注 1：本年本集团对凯里经济开发区城乡管理局相关应收款项进行债务重组，转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2,156,410.12 元，详见“十八、2. 重要债务重组”。

注 2：本年其他变动系原子公司四川华鑫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鑫智慧”）不再

纳入合并范围而减少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78,451.87 元；丽江市古城区天和城市经营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转入 110,059.98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14,270.4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汇总金额 120,348,891.21 元，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7.9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32,670,384.11 元。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56,310,073.07	15,780,303.32	40,529,769.75	61,014,513.60	11,664,336.49	49,350,177.11
合计	56,310,073.07	15,780,303.32	40,529,769.75	61,014,513.60	11,664,336.49	49,350,177.11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400,112.20	620,005.60	5
1-2 年	19,529,844.25	1,952,984.43	10
2-3 年	6,910,788.97	2,073,236.69	30
3-4 年	11,421,227.86	5,710,613.93	50
4-5 年	3,123,185.59	2,498,548.47	80
5 年以上	2,924,914.20	2,924,914.20	100
合计	56,310,073.07	15,780,303.32	28.0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原因	原因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916,756.29			-800,789.46	
合计	4,916,756.29			-800,789.46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 本年其他变动系原子公司华鑫智慧不再纳入合并范围而减少的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 应收款项融资

###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5,283,127.09	94.16	6,024,841.20	79.31
1 至 2 年	313,528.69	1.17	797,163.31	10.49
2 至 3 年	594,347.78	2.21	502,767.81	6.62
3 年以上	659,616.80	2.46	271,814.12	3.58
合计	26,850,620.36	100.00	7,596,586.44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23,090,164.94 元,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5.9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本年末预付款项增加较大, 主要原因系本集团本年开展锂精矿加工及销售业务, 预付锂原矿采购款增加所致。

###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751,461.76	7,892,249.00
合计	7,751,461.76	7,892,249.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364,395.71	4,739,307.90
1 年以内小计	4,364,395.71	4,739,307.90
1 至 2 年	1,051,391.26	750,912.61
2 至 3 年	391,340.49	1,937,252.92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923,198.97	215,741.85
4 至 5 年	62,221.85	72,500.00
5 年以上	595,170.51	754,740.53
合计	8,387,718.79	8,470,455.81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6,189,486.06	6,103,253.09
备用金	1,231,209.73	704,293.17
代垫款及其他往来	967,023.00	1,662,909.55
合计	8,387,718.79	8,470,455.81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310,883.79		267,323.02	578,206.81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65,267.42		341,447.49	76,180.0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3,600.00	13,600.00
其他变动	-4,529.85			-4,529.85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41,086.52		595,170.51	636,257.03

注：本年其他变动系原子公司华鑫智慧不再纳入合并范围而减少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578,206.81	76,180.07		13,600.00	-4,529.85	636,257.03
合计	578,206.81	76,180.07		13,600.00	-4,529.85	636,257.03

注：本年其他变动系原子公司华鑫智慧不再纳入合并范围而减少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3,6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眉山环天文化传播 有限公司	1,840,000.00	21.94	保证金及押金	3年-4年	
深圳威力斯能源 有限公司	500,000.00	5.96	保证金及押金	1年以内	
成都空港公共交 通有限公司	349,000.00	4.16	保证金及押金	1年以内	
民航机场建设工 程有限公司	300,000.00	3.58	保证金及押金	1-2年	
武胜县财政国库 支付中心	297,846.20	3.55	保证金及押金	1年以内	
合计	3,286,846.20	39.19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671,181.75	1,462,560.56	16,208,621.19	16,060,979.98	2,243,634.75	13,817,345.23
在产品	10,361,812.39		10,361,812.39	11,703,119.40		11,703,119.40
库存商品	57,907,756.60	10,939,673.29	46,968,083.31	40,269,163.42	4,256,686.44	36,012,476.98
半成品	7,605,385.65	377,168.38	7,228,217.27	11,882,752.36	364,681.57	11,518,070.79
合同履约 成本	19,843,161.86		19,843,161.86	30,438,136.89		30,438,136.89
委外加工 物资	2,484,677.29	1,185,544.78	1,299,132.51			

合计	115,873,975.54	13,964,947.01	101,909,028.53	110,354,152.05	6,865,002.76	103,489,149.29
----	----------------	---------------	----------------	----------------	--------------	----------------

##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243,634.75	856,188.77		1,637,262.96		1,462,560.56
半成品	364,681.57	105,930.67		93,443.86		377,168.38
库存商品	4,256,686.44	10,939,673.29		4,256,686.44		10,939,673.29
委外加工物资		1,185,544.78				1,185,544.78
合计	6,865,002.76	13,087,337.51		5,987,393.26		13,964,947.01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原材料	用于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因呆滞、报废等需出售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按该材料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计提跌价的原材料领用或实现销售
半成品、库存商品及委托加工物资	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因呆滞、报废等需出售的半成品其可变现净值按该材料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计提跌价的半成品、库存商品领用或实现销售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84,488,540.41	65,567,959.39
合计	84,488,540.41	65,567,959.39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8,392,474.27	815,828.83
预缴企业所得税费	2,936,125.79	574,862.45
合计	11,328,600.06	1,390,691.28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5、 其他债权投资

####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25,366,956.24		25,366,956.24	103,775,742.68	10,577,907.79	93,197,834.89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22,238,951.19	1,114,964.69	21,123,986.50	
合计	25,366,956.24		25,366,956.24	126,014,693.87	11,692,872.48	114,321,821.39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5,366,956.24	100.00			25,366,956.24	126,014,693.87	100.00	11,692,872.48	9.28	114,321,821.39
其中：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25,366,956.24	100.00			25,366,956.24	103,775,742.68	82.35	10,577,907.79	10.19	93,197,834.89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22,238,951.19	17.65	1,114,964.69	5.01	21,123,986.5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合计	25,366,956.24	/		/	25,366,956.24	126,014,693.87	/	11,692,872.48	/	114,321,821.3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114,964.69		10,577,907.79	11,692,872.48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10,577,907.79	10,577,907.79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1,114,964.69			-1,114,964.69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注 1：2023 年 12 月本集团对凯里经济开发区城乡管理局相关应收款项进行债务重组，转销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10,577,907.79 元，详见“十八、2. 重要债务重组”。

注 2：本年其他变动系对丽江市古城区天和城市经营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重分类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1,692,872.48			10,577,907.79	-1,114,964.69	
合计	11,692,872.48			10,577,907.79	-1,114,964.6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7、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环天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天智慧”）	26,732,994.55			2,417,184.62							29,150,179.17
四川恒基华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基华体”）	4,458,662.19			-2,973,567.14							1,485,095.05
德阳华睿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阳华睿”）	1,607,630.23	1,600,000.00		-3,182,942.11							24,688.12
河南科华智慧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华智慧”）	3,408,204.16			1,881,724.16							5,289,928.32
河北城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城树”）	187,107.58			73,350.65							260,458.23
四川新投智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投智城”）	7,350,320.28			582,312.16							7,932,632.44
安徽华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华平”）	256,516.10			-256,516.10							
四川华鑫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鑫智慧”）				-81,181.72					9,925,652.19		9,844,470.47
小计	44,001,435.09	1,600,000.00		-1,539,635.48					9,925,652.19		53,987,451.80
合计	44,001,435.09	1,600,000.00		-1,539,635.48					9,925,652.19		53,987,451.80

####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本年度其他变动系本公司对原子公司华鑫智慧失去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成都景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679,787.61	20,360,000.00
共青城瑞宏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100,000.00	10,100,000.00
成都阿尔刚雷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合计	68,279,787.61	31,96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0、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 (1).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1、固定资产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3,233,146.83	89,285,113.0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83,233,146.83	89,285,113.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4,363,072.23	37,718,964.13	17,512,200.24	21,348,002.75	14,280,919.70	165,223,159.05
2. 本期增加金额		413,021.23	1,890,238.94	1,511,522.36		3,814,782.53
(1) 购置		413,021.23	1,890,238.94	1,511,522.36		3,814,782.53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96,176.93	3,232,468.20	719,858.68		4,148,503.81
(1) 处置或报废		196,176.93	3,097,587.97	311,845.27		3,605,610.17
(2) 合并范围减少			134,880.23	408,013.41		542,893.64
4. 期末余额	74,363,072.23	37,935,808.43	16,169,970.98	22,139,666.43	14,280,919.70	164,889,437.7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7,591,415.28	17,119,634.07	13,073,371.94	15,070,961.85	8,170,432.72	71,025,815.86
2. 本期增加金额	2,231,883.84	3,125,975.68	1,732,896.86	1,336,922.66	809,907.24	9,237,586.28
(1) 计提	2,231,883.84	3,125,975.68	1,732,896.86	1,336,922.66	809,907.24	9,237,586.28
3. 本期减少金额		186,368.10	3,005,868.07	327,105.19		3,519,341.36
(1) 处置或报废		186,368.10	2,949,808.57	240,034.81		3,376,211.48
(2) 合并范围减少			56,059.50	87,070.38		143,129.88
4. 期末余额	19,823,299.12	20,059,241.65	11,800,400.73	16,080,779.32	8,980,339.96	76,744,060.7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906,130.94	2,006,099.22	4,912,230.1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906,130.94	2,006,099.22	4,912,230.1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4,539,773.11	17,876,566.78	4,369,570.25	3,152,756.17	3,294,480.52	83,233,146.83
2. 期初账面价值	56,771,656.95	20,599,330.06	4,438,828.30	3,370,909.96	4,104,387.76	89,285,113.03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8,917,937.81	3,587,101.30
工程物资		
合计	38,917,937.81	3,587,101.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智慧路灯智能制造项目	38,917,937.81		38,917,937.81	3,587,101.30		3,587,101.30
合计	38,917,937.81		38,917,937.81	3,587,101.30		3,587,101.30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 转入 固定 资产 金额	本期 其他 减少 金额	期末 余额	工程 累计 投入 占预 算比 例(%)	工程 进度	利息 资本 化累 计金 额	其 中：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金 额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率 (%)	资金 来源

智慧路灯智能制造项目	25,840.44	3,587,101.30	35,330,836.51			38,917,937.81	15.06	在建				募集资金及自筹
合计	25,840.44	3,587,101.30	35,330,836.51			38,917,937.81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智慧路灯智能制造项目总投资预算为 26,765.42 万元，在建工程的工程预算数不包括土地购置费。

**工程物资****(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683,410.59	3,683,410.59
租入	3,683,410.59	3,683,410.59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683,410.59	3,683,410.5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769,835.37	769,835.37
(1) 计提	769,835.37	769,835.3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69,835.37	769,835.3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913,575.22	2,913,575.22
2. 期初账面价值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外购软件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1,895,275.33			3,607,209.63	56,895,185.69	92,397,670.65
2. 本期增加金额				203,564.36	7,010,709.30	7,214,273.66

(1) 购置				203,564.36	7,010,709.30	7,214,273.6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1,895,275.33			3,810,773.99	63,905,894.99	99,611,944.3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444,473.79			1,753,631.69	8,381,218.44	14,579,323.92
2. 本期增加金额	627,463.50			368,838.77	2,644,870.83	3,641,173.10
(1) 计提	627,463.50			368,838.77	2,644,870.83	3,641,173.1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071,937.29			2,122,470.46	11,026,089.27	18,220,497.0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9,288,309.59	19,288,309.59
2. 本期增加金额					7,174,477.73	7,174,477.73
(1) 计提					7,174,477.73	7,174,477.7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6,462,787.32	26,462,787.3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823,338.04			1,688,303.53	26,417,018.40	54,928,659.97
2. 期初账面价值	27,450,801.54			1,853,577.94	29,225,657.66	58,530,037.1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双流区智慧路灯 BOT 项目特许经营权上年年末根据预计可收回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 19,288,309.59 元。本年该项目新增投入路灯 854 套，确认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 7,010,709.30 元，且本年实际现金流量低于上年年末预期，存在进一步减值迹象。因此，本集团本年末对该项特许经营权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减值准备 7,174,477.73 元。截至本年年末，双流区智慧路灯 BOT 项目特许经营权原值 63,905,894.99 元，累计摊销 11,026,089.27 元，减值准备 26,462,787.32 元。

1)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双流区智慧路灯 BOT 项目特许经营权	26,417,018.40	26,417,018.40	26,462,787.32	10.5	CPI 的变动率、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26,417,018.40	26,417,018.40	26,462,787.32	—	—	—	—

2) 上年减值测试与当年实际情况差异主要原因

双流区智慧路灯 BOT 项目特许经营权主要收入来源于合同能源管理服务及路灯维护、智慧交通搭载补偿、天网及人脸识别系统搭载、基站服务、广告、充电桩收益以及其他（如节庆、会议、赛事、氛围搭载等），由于上年预计宏观短期不利因素消除后特许经营权相关收入将得到较大改善，但本年在项目管理人员全力拓展市场后，部分收入仍未达到预期。因此，基于本年新增投入情况下，本集团对减值测试过程中的预测值进行调整。

## 27、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22,759,195.10	44,120,859.79	238,787,255.55	43,612,610.5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039,821.20	155,973.18	4,333,170.69	649,975.60
可抵扣亏损	52,570,571.16	11,236,628.68	36,891,584.78	8,560,517.38
政府补助	600,000.00	90,000.00	600,000.00	90,000.00
股份支付	2,398,387.46	394,844.32		
租赁负债	2,958,966.42	708,371.29		
合计	282,326,941.34	56,706,677.26	280,612,011.02	52,913,103.53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6,319,787.61	5,447,968.14		
使用权资产	2,913,575.22	697,206.10		
合计	39,233,362.83	6,145,174.24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2,679,181.01	25,365,995.77
可抵扣亏损	87,260,698.41	84,878,237.65
合计	119,939,879.42	110,244,233.42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3,109,919.91	
2024 年	1,876,560.24	1,876,560.24	
2025 年	1,729,708.31	1,735,270.29	
2026 年	23,787,088.06	23,244,151.91	
2027 年	54,910,035.30	54,912,335.30	
2028 年	4,957,306.50		
合计	87,260,698.41	84,878,237.6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134,206,181.49		134,206,181.49	53,148,502.05		53,148,502.05
预付设备、工程款	16,460,177.00		16,460,177.00			
合计	150,666,358.49		150,666,358.49	53,148,502.05		53,148,502.05

其他说明：

无

##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8,758,841.51	8,758,841.51	冻	票据保证	20,540,593.72	20,540,593.72	冻	票据保

			结	金、ETC 保 证金			结	证 金、 ETC 保 证金、诉 讼 冻 结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61,685,818.51	47,228,919.89	抵 押	银行授信 抵押	61,685,818.51	48,967,906.82	抵 押	银行授 信抵押
无形资产	22,275,449.01	17,588,304.92	抵 押	银行授信 抵押	22,275,449.01	18,023,371.82	抵 押	银行授 信抵押
合计	92,720,109.03	73,576,066.32	/	/	104,501,861.24	87,531,872.36	/	/

其他说明：

无

### 32、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借款利息	10,694.44	
内部已贴现未到期票据		31,779,849.46
合计	10,010,694.44	31,779,849.4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9,579,344.98	34,463,040.14
合计	29,579,344.98	34,463,040.1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291,457,168.61	245,917,120.37
其中：1年以上	79,162,013.00	118,001,517.75
合计	291,457,168.61	245,917,120.37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11,921,475.49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1,921,475.4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1,140,431.17	1,950,222.62
合计	1,140,431.17	1,950,222.6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4,678,055.33	17,988,974.31
合计	24,678,055.33	17,988,974.3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适用 不适用**(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953,197.26	92,149,564.69	92,070,837.64	14,031,924.3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019.33	6,457,583.91	6,449,114.65	13,488.59
三、辞退福利	21,994.00	595,518.50	617,512.50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3,980,210.59	99,202,667.10	99,137,464.79	14,045,412.90

**(2). 短期薪酬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468,170.55	84,696,763.77	84,656,771.44	13,508,162.88
二、职工福利费		1,430,340.10	1,430,340.10	
三、社会保险费	3,343.12	3,265,350.32	3,262,644.35	6,049.09
其中：医疗保险费	3,068.40	2,760,203.12	2,757,498.05	5,773.47
工伤保险费	41.41	228,137.54	228,136.64	42.31
生育保险费		666.33	666.33	
大病保险	233.31	276,343.33	276,343.33	233.31
四、住房公积金	5,598.00	1,262,787.00	1,264,528.00	3,85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76,085.59	1,494,323.50	1,456,553.75	513,855.3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3,953,197.26	92,149,564.69	92,070,837.64	14,031,924.3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720.40	6,225,889.10	6,217,767.30	12,842.20
2、失业保险费	298.93	231,694.81	231,347.35	646.39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019.33	6,457,583.91	6,449,114.65	13,488.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8,307,119.54	24,819,850.02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130,800.34	127,529.14
个人所得税	926,361.34	938,535.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856,288.50	1,246,367.63
教育费附加	367,255.42	549,841.5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17,770.20	363,602.69
其他	102,256.11	181,136.65
合计	21,907,851.45	28,226,863.25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550,950.12	15,131,525.24
合计	14,550,950.12	15,131,525.2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款项	11,461,926.61	13,693,459.53
保证金及押金	807,706.76	207,382.12
购建资产款	120,072.00	100,242.00
代扣待付款项	14,708.10	11,969.69
其他	2,146,536.65	1,118,471.90
合计	14,550,950.12	15,131,525.24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2. 持有待售负债**适用 不适用**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89,207.40	
合计	1,489,207.40	

其他说明：



无

####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12,082,358.25	5,369,482.07
合计	12,082,358.25	5,369,482.0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华体转债	208,896,680.37	201,475,497.87
华体转债应付利息	2,818,800.00	1,879,200.00
合计	211,715,480.37	203,354,697.87

##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本期转股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可转换公司债券	100.00	1.8	2020-3-31	6年	208,800,000.00	201,475,497.87		3,444,036.00	4,086,183.06		109,036.56	208,896,680.37	否
合计	/	/	/	/	208,800,000.00	201,475,497.87		3,444,036.00	4,086,183.06		109,036.56	208,896,680.37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 2019 年 7 月 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2019 年 7 月 23 召开的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45 号）批准，本集团公开发行人民币 208,800,000.00 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为“华体转债”，债券代码为“113574”。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债券到期日止，即 2020 年 10 月 7 日至 2026 年 3 月 30 日。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509,365.11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39,606.09	
合计	1,469,759.02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00,000.00			600,000.00	详见本附注 51、递延收益其他说明
其他		268,748.23		268,748.23	抵消联营企业安徽华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顺流交易超过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金额部分
合计	600,000.00	268,748.23		868,748.2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年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市级财政科技项目专项资金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b>合计</b>	<b>600,000.00</b>						<b>600,000.00</b>	

注：根据成都市科学技术局下发的成财教[2022]37号文件，成都市双流区新经济和科技局针对本集团《基于柔性物联网构架及边缘云计算技术的智慧路灯应用与示范项目》拨付 2021 年市级财政科技项目专项资金。该项目尚未完成验收，本集团将在科研项目经相关单位验收通过后结转至其他收益。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3,177,886.00	3,581.00				3,581.00	163,181,467.00

其他说明：

注：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增加股本 3,581.00 元。

## 54、其他权益工具

###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年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	2,087,030.00	22,481,536.48			1,100.00	11,843.19	2,085,930.00	22,469,693.29
<b>合计</b>	<b>2,087,030.00</b>	<b>22,481,536.48</b>			<b>1,100.00</b>	<b>11,843.19</b>	<b>2,085,930.00</b>	<b>22,469,693.29</b>

注：本集团 2020 年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08,8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和负债公允价值后，计入其他权益工具金额 22,491,983.68 元，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于 2020 年 10 月 7 日满 6 个月，顺延至第一个交易日 2020 年 10 月 9 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26 年 3 月 30 日）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可转换公司债券累计转股金额 207,000.00 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6,429 股。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63,056,915.18	117,298.75		363,174,213.93
其他资本公积	6,338,603.46	2,918,030.60		9,256,634.06
合计	369,395,518.64	3,035,329.35		372,430,847.9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1：股本溢价增加主要系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所致。

注2：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确认股票期权激励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1,135,022.80		210,789.75	10,924,233.05
合计	11,135,022.80		210,789.75	10,924,233.0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第五十条“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月初结余达到上一年应计提金额三倍及以上的，自当月开始暂停提取企业安全生产费用，直至企业安全生产费用结余低于上一年应计提金额三倍时恢复提取。”，本集团工程项目安装业务暂无需计提安全生产费。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8,482,914.23	8,040,581.83		46,523,496.06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38,482,914.23	8,040,581.83	46,523,496.0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36,645,468.95	312,873,327.1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36,645,468.95	312,873,327.1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535,958.64	-76,227,858.2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040,581.8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8,140,845.76	236,645,468.9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99,376,544.97	446,087,726.81	425,071,187.69	371,278,208.59
其他业务	8,396,728.33	6,841,922.50	8,007,490.83	6,977,089.14
合计	607,773,273.30	452,929,649.31	433,078,678.52	378,255,297.73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照明产品研发制造	384,421,420.12	269,987,912.61	384,421,420.12	269,987,912.61
工程项目安装	33,390,001.12	24,812,251.41	33,390,001.12	24,812,251.41
运行维护管理及其他	103,793,645.95	76,112,542.02	103,793,645.95	76,112,542.02
锂矿加工销售	5,703,140.48	6,079,043.94	5,703,140.48	6,079,043.94
锂电池销售	80,465,065.63	75,937,899.33	80,465,065.63	75,937,899.33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某一时点转让	501,618,801.04	374,275,152.26	501,618,801.04	374,275,152.26
某一时段转让	106,154,472.26	78,654,497.05	106,154,472.26	78,654,497.05
合计	607,773,273.30	452,929,649.31	607,773,273.30	452,929,649.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98,042.30	1,929,491.40
教育费附加	648,589.92	841,457.77
资源税		
房产税	519,716.92	520,512.18
土地使用税	813,520.14	813,518.12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322,307.81	648,143.07

地方教育费附加	432,393.81	560,971.84
其他	12,269.68	23,506.28
合计	4,246,840.58	5,337,600.66

其他说明：

无

###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731,795.27	14,355,066.78
业务招待费	5,871,883.99	3,440,814.20
差旅费	3,646,303.57	2,696,986.35
售后服务费	1,688,164.66	2,538,852.53
办公费	1,185,046.40	1,784,609.79
折旧费	1,074,181.43	1,059,193.43
广告宣传费	2,223,317.47	552,114.59
汽车使用费	446,600.21	449,797.99
其他	1,034,559.72	740,180.61
合计	29,901,852.72	27,617,616.27

其他说明：

无

###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613,961.99	21,742,298.43
办公费	4,292,442.67	4,013,425.60
中介费用	7,059,346.60	3,166,864.59
折旧费用	2,751,346.46	2,759,299.85
股份支付费用	2,950,601.03	2,755,300.00
业务招待费	1,221,765.07	1,646,708.76
无形资产摊销	996,302.27	951,910.44
差旅费	1,865,280.48	898,107.71
安全生产费		889,633.53
汽车使用费	475,801.32	637,276.25
其他	1,066,873.52	1,264,473.40
合计	45,293,721.41	40,725,298.56

其他说明：

无

###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26,863,712.82	24,950,972.87



材料费用	5,237,601.80	1,323,611.62
其他费用	2,327,157.91	4,049,588.44
合计	34,428,472.53	30,324,172.93

其他说明：  
无

##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170,465.72	11,330,669.45
减：利息收入	7,223,516.54	9,616,963.83
加：贴现息		428,780.54
加：其他支出	227,738.36	241,783.53
合计	4,174,687.54	2,384,269.69

其他说明：  
无

##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抵减税款	6,922,300.00	
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	1,848,168.29	
专项资金补助	1,138,800.00	3,576,600.00
企业奖励补贴资金	1,041,149.00	2,667,638.00
稳岗补贴	201,694.10	199,037.88
个税手续费返还	36,362.93	119,102.15
研发投入项目补助资金		2,000,000.00
其他	117,878.00	48,071.16
合计	11,306,352.32	8,610,449.19

其他说明：  
无

##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39,635.48	-42,368.8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92,302.88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21,774,022.96	-272,106.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637,350.68	416,304.0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5,939.77	154,691.59
联营企业超额亏损产生的投资收益	-1,489,077.93	
顺流交易产生的投资收益	6,676,987.51	
合计	29,145,587.51	-735,782.04

其他说明：

2023年12月本集团对凯里经济开发区城乡管理局相关应收款项完成债务重组，确认投资收益21,774,022.96元，详见“十八、2、重要债务重组”。

####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6,319,787.61	
合计	36,319,787.61	

其他说明：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持有成都景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权益份额相关的公允价值变动。

####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2,500.00	10,746.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2,883,061.93	-27,731,521.3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6,180.07	9,243.66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6,613,189.04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0,458,292.03
合计	-33,011,742.00	-10,640,050.62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916,756.29	2,781,564.48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3,087,337.51	-2,469,467.97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006,099.22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7,174,477.73	-19,288,309.59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25,178,571.53	-20,982,312.30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319,319.30	14,133.8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19,319.30	4,362.40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9,771.41
合计	319,319.30	14,133.81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475.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赔款	2,976,253.66	2,442,300.32	2,976,253.66
其他	76,469.86	555,965.53	76,469.86
合计	3,052,723.52	2,999,740.85	3,052,723.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赔款系收到的专利侵权赔款及质量赔款。

##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40,583.35	157,648.04	40,583.35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17,619.54	93,749.20	17,619.54
其他	22,792.86	83,656.28	22,792.86
合计	80,995.75	335,053.52	80,995.75

其他说明：

无

## 76、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95,663.93	173,842.8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05,657.71	4,636,939.02
合计	3,301,321.64	4,810,781.91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8,670,510.1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800,576.5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51,456.4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54,307.0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46,035.6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68,964.9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94,387.03
视同销售	783.45
税收优惠加计扣除的影响	-5,185,145.31

前期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年转回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46,051.26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预计转回期间适用税率和当期税率的差异	-1,435,252.62
所得税费用	3,301,321.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6,758,641.59	8,905,230.41
政府补助	2,499,521.10	8,710,449.19
汇票保证金及受限资金	11,781,752.21	2,684,374.75
其他	3,603,178.12	4,371,542.49
合计	24,643,093.02	24,671,596.8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5,477,489.07	5,798,035.39
业务招待费	7,093,649.06	5,087,522.96
研发费	1,996,305.29	3,740,363.61
差旅费	5,511,584.05	3,595,094.06
中介费用	7,059,346.60	3,166,864.59
售后服务费	1,688,164.66	2,538,852.53
汽车使用费	922,401.53	1,087,074.24
广告宣传费	2,223,317.47	552,114.59
往来款及其他	4,013,542.55	5,586,407.83
合计	35,985,800.28	31,152,329.8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赎回	57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570,000,000.00	100,00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540,000,000.00	230,000,000.00
合计	540,000,000.00	230,0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的现金净额	2,850,115.34	
合计	2,850,115.3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已贴现未到期内部票据收到的现金净额		31,362,200.01
合计		31,362,200.0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已贴现未到期内部票据支付的现金净额	31,779,849.46	
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7,150,341.86
非公开发行费用中介费		4,363,132.07
使用权资产租金	806,904.83	72,909.90
合计	32,586,754.29	11,586,383.8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31,779,849.46	10,000,000.00	113,750.00	31,779,849.46	103,055.56	10,010,694.44
租赁负债			3,683,410.59		2,213,651.57	1,469,759.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96,112.23	806,904.83		1,489,207.40
应付债券	203,354,697.87		10,974,255.06	2,504,436.00	109,036.56	211,715,480.37
应交税费						
合计	235,134,547.33	10,000,000.00	17,067,527.88	35,091,190.29	2,425,743.69	224,685,141.23

####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背书转让的银行承兑汇票	44,726,904.28	14,136,650.00

注：上述金额已分别对应现金流量表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项目、“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项目中扣除。

###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55,369,188.55	-77,445,233.86
加：资产减值准备	25,178,571.53	20,982,312.30
信用减值损失	33,011,742.00	10,640,050.6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237,586.28	10,375,421.07
使用权资产摊销	769,835.37	70,166.61
无形资产摊销	3,641,173.10	5,198,940.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9,319.30	-14,133.8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619.54	92,274.2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319,787.6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170,465.72	11,748,318.9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145,587.51	735,782.0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39,516.53	4,636,939.0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145,174.2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267,090.44	19,099,223.1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045,399.00	25,295,912.9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601,525.51	-81,236,403.82
其他	2,950,601.03	2,755,3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53,731.46	-47,065,129.82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109,036.56	38,751.56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3,819,188.13	201,917,611.6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1,917,611.63	221,307,454.7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098,423.50	-19,389,843.10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83,819,188.13	201,917,611.63
其中：库存现金	34,253.32	31,397.3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3,658,828.46	201,087,233.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26,106.35	798,980.3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819,188.13	201,917,611.6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票据保证金、ETC 保证金	8,758,841.51	19,350,622.09	使用受到限制
诉讼冻结		1,189,971.63	资金冻结
合计	8,758,841.51	20,540,593.7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2、租赁

##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82,460.66	9,368.74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82,262.26	42,1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889,167.09	115,009.90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889,167.09(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八、研发支出

###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26,863,712.82	24,950,972.87
材料费用	5,237,601.80	1,323,611.62

其他费用	2,327,157.91	4,049,588.44
合计	34,428,472.53	30,324,172.9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4,428,472.53	30,324,172.93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本年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2022年7月8日，华鑫智慧的股东仁寿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和仁寿县鑫城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合称“仁寿城投方”）成为关联方，合计持有华鑫智慧51.00%股权表决权，本公司及子公司华体智城合计持有华鑫智慧49.00%的股权表决权。根据华鑫智慧公司章程约定，华鑫智慧董事会成员5人，董事会对所议事项作出的决议应由二分之一以上的董事表决通过。截至2022年12月31日，华鑫智慧董事会成员中3人由本公司委派，本公司能决定华鑫智慧财务和经营决策，本公司2022年仍控制华鑫智慧。本公司于2023年1月1日正式将华鑫智慧经营权移交给仁寿城投方。自2023年1月1日起，本公司不再对华鑫智慧实施控制。

于处置时点，本集团对华鑫智慧账面价值9,925,652.19元，公允价值9,925,652.19元，结存货币资金余额2,850,115.34元，因丧失控制权影响本集团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金额9,925,652.19元，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金额为-10,330,780.85元，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2,850,115.34元。

(2) 本年新设子公司

本年新设子公司华体绿能、华体锂能、华体能源。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华体智城	成都市	10,000.00	成都市双流区	安装	100.00		收购
华体节能	成都市	400.00	成都市双流区	合同能源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慧城科技	成都市	2,000.00	成都市高新区	研发、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空港智慧	成都市	6,000.00	成都市双流区	研发、销售	90.00		投资设立
空港管理	成都市	6,000.00	成都市双流区	工程项目管理		90.00	投资设立
青青储充	深圳市	1,000.00	深圳市福田区	智慧城市技术、产品的研发、销售和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雄安华体	保定市	1,000.00	河北省保定市容城县	城市家具设计、销售、安装	75.00		投资设立
德阳华智	德阳市	15,000.00	德阳市旌阳区	灯具制造、销售、软件开发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华体	重庆市	1,000.00	重庆市九龙坡区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灯具制造、销售	55.00		投资设立

济南华商	济南市	1,000.00	济南市商河县	智慧路灯及物联网城市家具销售	66.00		投资设立
华体绿能	惠州市	1,000.00	成都市双流区	电池销售	55.00		投资设立
华体锂能	宜春市	1,000.00	成都市双流区	锂矿加工、销售	55.00		投资设立
华体能源	三亚市	3,000.00	三亚市天涯区	金属制品及矿石销售	60.00	22.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华体绿能	45.00%	-773,465.19		3,750,174.64
华体锂能	40.86%	-3,854,620.44		-54,620.44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华体绿能	58,250,547.94	2,971,138.27	61,221,686.21	51,319,354.82	1,568,609.97	52,887,964.79						

华体 锂能	35,554,1 47.60	3,450,5 03.67	39,004,6 51.27	38,724, 440.45	413,93 6.80	39,138, 377.25					
----------	-------------------	------------------	-------------------	-------------------	----------------	-------------------	--	--	--	--	--

子公司 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 流量	营业 收入	净 利润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经 营 活 动 现 金 流 量
华体绿 能	80,561,437.32	- 1,718,811.54	- 1,718,811.54	497,313.21				
华体锂 能	5,703,140.48	- 9,433,725.98	- 9,433,725.98	- 7,771,127.61				

其他说明：

注：华体绿能和华体锂能系 2023 年新设公司，因此无年初余额和上年发生数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b>合营企业：</b>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b>联营企业：</b>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5,325,328.09	44,001,435.0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01,759.19	-42,368.80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 0.0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00,000.00					600,000.00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2,499,521.1	8,491,347.04
合计	2,499,521.1	8,491,347.04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1)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1,000.00万元（2022年12月31日：0元）。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集团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

**1) 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市场价采购原材料和销售产品，因此受到价格波动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以及其他非流动资产中的合同资产等。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在进行销售合同审批时专门对客户信用进行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及其他流动非流动资产中的合同资产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本集团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及其他流动非流动资产中的合同资产中，前五名金额合计 348,867,404.09 元，占本公司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及其他流动非流动资产中的合同资产总额的 38.05%。

####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等。

####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3) 信用风险敞口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 2、套期

###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金融资产转移

####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700,000.00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应收票据	63,681,290.48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	64,381,290.48	/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票据	票据背书	44,026,904.28	
应收票据	票据贴现	19,654,386.20	119,906.55
合计	/	63,681,290.48	119,906.55

####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五) 生物资产				
(六)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6,679,787.61	11,600,000.00	68,279,787.61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56,679,787.61	131,600,000.00	188,279,787.61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b>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 持有待售资产				
<b>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b>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b>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第一层次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获得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报价的，以该报价为依据确定公允价值。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二层次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获得类似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或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在非活跃市场上的报价的，以该报价为依据做必要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在有限情况下，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成本代表了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梁钰祥先生、王绍蓉女士夫妇及其子梁熹先生。

(1)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梁熹	23,404,943.00	23,404,943.00	14.34	14.34
梁钰祥	18,899,236.00	18,899,236.00	11.58	11.58
王绍蓉	15,616,863.00	17,246,863.00	9.57	10.57

其他说明：

无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环天智慧	联营企业
恒基华体	联营企业
德阳华睿	联营企业
科华智慧	联营企业
河北城树	联营企业
新投智城	联营企业
安徽华平	联营企业
华鑫智慧[注]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2023年初，本集团将华鑫智慧作为联营企业核算，不再纳入合并范围，详见本附注“九、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成都恒创新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创新星”）	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恒创新星	采购商品	1,121,084.44			1,736,296.10
恒基华体	采购商品	213,522.1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投智城	销售商品	11,114,110.61	13,417,076.12
科华智慧	销售商品	25,824,723.66	13,200,664.59
恒基华体	销售商品	1,200,570.32	10,087,922.16
环天智慧	销售商品	8,238,925.49	7,479,869.87
河北城树	销售商品	155,858.41	2,366,079.66
安徽华平	销售商品	1,690,133.95	2,349,946.90
华鑫智慧	销售商品	933,129.52	
德阳华睿	销售商品	23,934,627.66	918,447.30
中智城信息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智城”）	销售商品		753,394.68

注：本公司 2022 年转让中智城股权，本年中智城不再是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梁熹、梁钰祥、王绍蓉	208,800,000.00	2020-3-31	见情况说明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梁熹先生、梁钰祥先生、王绍蓉女士为本集团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提供股份质押担保和保证担保，担保期限由本集团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之日（2020年3月31日）起至本集团解除履行对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担保责任时止。

**(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10.77	316.38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科华智慧	9,898,041.73	494,902.09	10,516,451.20	525,822.56
应收账款	环天智慧	12,280,876.65	732,347.94	7,814,374.37	390,718.72
应收账款	新投智城	20,351,594.25	1,017,579.71	7,256,445.59	362,822.28
应收账款	恒基华体	4,968,619.14	399,123.11	6,152,512.00	307,625.60
应收账款	河北城树	6,120,854.00	1,257,492.20	5,944,734.00	460,789.90
应收账款	安徽华平	3,527,528.35	204,971.31	1,363,290.00	68,164.50
应收账款	国信华体			230,520.00	69,156.00
应收账款	德阳华睿	16,314,525.48	815,726.27	139,518.61	6,975.93
应收账款	华鑫智慧	2,430,337.53	169,063.83		
合同资产	新投智城	423,997.20	21,199.86		
其他应收款	环天智慧	86,661.76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恒创新星	15,628.64	656,101.52
应付账款	恒基华体	229,506.83	
其他应付款	恒创新星	200,000.00	200,000.00

##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 股份支付

##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高级管理人员	820,000.00	1,204,228.57						
其他人员	5,970,000.00	8,767,371.43					50,000.00	73,428.57
合计	6,790,000.00	9,971,600.00					50,000.00	73,428.57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高级管理人员	13.93 元/股	3 个会计年度		

其他人员	13.93 元/股	3 个会计年度		
------	-----------	---------	--	--

其他说明

无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基础模型 (B-S 模型)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以管理层预期的最佳估计数确定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无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918,030.60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少数股东权益的累计金额	32,570.43

其他说明

2023 年 6 月 2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98 名激励对象授予 679 万份股票期权。本次授予激励对象的行权价格为 13.93 元/份，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 A 股普通股。

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授予的股票期权等待期分别为自相应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行权比例分别为 40%、30%、30%。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高级管理人员	358,975.19	
其他人员	2,591,625.84	
合计	2,950,601.03	

其他说明

无

##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1) 终止投资九州资源公司

2023年12月26日，本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并涉及锂矿矿权投资的议案》，本公司拟通过子公司华体能源以3,000,000.00美元认购莫桑比克KYUSHU RESOURCES, SA（一家根据莫桑比克共和国法律注册设立的公司，以下简称“九州资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570,000.00MT（莫桑比克梅蒂卡尔，莫桑比克法定货币）。增资完成后，九州资源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670,000.00MT，其中华体能源的持股比例为85%，对其实现股权控制。

2024年1月19日，本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对外投资并涉及锂矿矿权投资的议案》，同意终止子公司华体能源认购九州资源公司85%股权交易事项。

#### (2) 利润分配情况

2024年4月22日，本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80元（含税），不送红股。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总股本为163,181,467股，加上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可转债累计转股数649股后，公司总股本为163,182,116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9,372,780.88元（含税）。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披露事项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债务重组方式	原重组债权债务账面价值	确认的债务重组利得/损失	债务转为资本导致的股本增加额	债权转为股份导致的投资增加额	该投资占债务人股份总额的比例(%)	或有应付/有应收	债务重组中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和依据
凯里经济开发区城乡管理局债权	现金折扣支付	14,306,951.58	21,774,022.96					
合计	/	14,306,951.58	21,774,022.96					/

## 其他说明

本公司于2023年12月与凯里市财政局、凯里经济开发区城乡管理局（债务人）、凯里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债务人主管部门）签订《凯里市2023年置换存量政府债务协议书》（以下简称“债务重组协议”），债务重组协议约定凯里经济开发区城乡管理局就剩余债务余额偿还36,080,974.54元后双方债权债务解除。当月本公司收到前述款项，债务重组完成。

客户名称	债务重组方式	债务重组收回金额	原重组债权债务账面价值	确认的债务重组利得
凯里经济开发区城乡管理局	现金折扣支付	36,080,974.54	14,306,951.58	21,774,022.96

因重组终止确认对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客户名称	对应科目	终止确认原值	终止确认坏账准备/减值准备	收回现金金额	确认投资收益
凯里经济开发区城乡管理局	应收账款	52,366,799.10	42,156,410.12	36,080,974.54	21,774,022.9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681,310.55	6,171,835.97		
	长期应收款	13,164,995.81	10,577,907.79		
	合计	73,213,105.46	58,906,153.88	36,080,974.54	21,774,022.96

**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216,922,575.28	219,954,211.06
1 年以内小计	216,922,575.28	219,954,211.06
1 至 2 年	66,547,293.08	94,018,865.68
2 至 3 年	56,459,971.39	36,103,677.81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4,418,616.39	30,193,113.53
4 至 5 年	17,054,129.31	19,665,331.66
5 年以上	39,573,973.15	37,099,562.12
合计	410,976,558.60	437,034,761.86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31,485.61	0.45	1,831,485.61	100.00		55,222,684.71	12.64	44,912,295.73	81.33	10,310,388.98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9,145,072.99	99.55	90,247,798.78	22.06	318,897,274.21	381,812,077.15	87.36	73,950,773.98	19.37	307,861,303.17
其中：										
账龄组合	353,571,233.65	86.03	90,247,798.78	25.52	263,323,434.87	323,303,783.02	73.97	73,950,773.98	22.87	249,353,009.0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55,573,839.34	13.52			55,573,839.34	58,508,294.13	13.39			58,508,294.13
合计	410,976,558.60	/	92,079,284.39	/	318,897,274.21	437,034,761.86	/	118,863,069.71	/	318,171,692.1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界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1,831,485.61	1,831,485.61	100.00	按客户信用情况单独测试
合计	1,831,485.61	1,831,485.61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55,573,839.34		
合计	55,573,839.3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18,863,069.71	16,634,115.22	896,700.00	42,521,200.54		92,079,284.39
合计	118,863,069.71	16,634,115.22	896,700.00	42,521,200.54		92,079,284.3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本年本公司对凯里经济开发区城乡管理局相关应收款项完成债务重组，转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2,156,410.12 元，详见“十八、2. 重要债务重组”。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64,790.4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汇总金额 64,688,001.17 元，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5.6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13,211,401.25 元。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6,180,242.88	6,770,580.29
合计	76,180,242.88	6,770,580.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股利

###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73,564,548.88	4,546,706.26
1 年以内小计	73,564,548.88	4,546,706.26
1 至 2 年	577,727.45	143,962.65
2 至 3 年	110,796.99	1,927,293.96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913,240.01	42,141.85
4 至 5 年	38,621.85	
5 年以上	374,530.51	374,530.51
合计	76,579,465.69	7,034,635.2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子公司往来款	71,902,305.86	3,306,239.10
保证金及押金	3,816,697.73	2,958,402.24
备用金	197,046.20	105,953.92
代垫款及其他往来	663,415.90	664,039.97
合计	76,579,465.69	7,034,635.2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84,054.94		80,000.00	264,054.94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59,362.64		294,530.51	135,167.8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4,692.30		374,530.51	399,222.8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264,054.94	135,167.87				399,222.81
合计	264,054.94	135,167.87				399,222.8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华体绿能	42,974,780.00	56.12	子公司往来款	1年以内	
华体锂能	28,916,320.00	37.76	子公司往来款	1年以内	
眉山环天文化 传播有限公司	1,840,000.00	2.40	保证金及押金	3-4年以 内	
成都空港公共 交通有限公司	349,000.00	0.46	保证金及押金	1年以内	
武胜县财政国 库支付中心	297,846.20	0.39	保证金及押金	1年以内	
合计	74,377,946.20	97.13	/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 值 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 值 准 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 投资	260,611,977.10		260,611,977.10	211,003,282.98		211,003,282.98
对联营、 合营企业 投资	51,146,470.72		51,146,470.72	51,091,186.65		51,091,186.65
合计	311,758,447.82		311,758,447.82	262,094,469.63		262,094,469.63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 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华体智城	115,403,282.98	351,970.80		115,755,253.78		
华体节能	4,000,000.00			4,000,000.00		
慧城科技	2,500,000.00	12,257.69		2,512,257.69		
空港智慧	54,000,000.00			54,000,000.00		
青青储充	800,000.00			800,000.00		
德阳华智	34,000,000.00	37,165,666.19		71,165,666.19		
济南华商	300,000.00	26,266.48		326,266.48		

华体绿能		5,552,532.96		5,552,532.96	
华体锂能		5,500,000.00		5,500,000.00	
华体能源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211,003,282.98	49,608,694.12		260,611,977.10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环天智慧	26,732,994.55			2,417,184.62						29,150,179.17
恒基华体	4,458,662.19			-2,973,567.14						1,485,095.05
德阳华睿	1,607,630.23	1,600,000.00		-3,182,942.11						24,688.12
科华智慧	3,408,204.16			1,881,724.16						5,289,928.32
河北城树	187,107.58			73,350.65						260,458.23
新投智城	7,350,320.28			582,312.16						7,932,632.44
安徽华平	256,516.10			-256,516.10						
华鑫智慧	7,089,751.56			-86,262.17						7,003,489.39
小计	51,091,186.65	1,600,000.00		-1,544,715.93						51,146,470.72
合计	51,091,186.65	1,600,000.00		-1,544,715.93						51,146,470.72

注：本年度因股份支付，本公司根据受益对象确认对子公司华体智城、慧城科技、德阳华智、济南华商、华体绿能长期股权投资 508,694.12 元

##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70,595,900.18	339,676,616.69	371,828,525.80	284,006,037.21
其他业务	7,476,500.41	6,471,165.58	7,660,291.44	6,480,171.79
合计	478,072,400.59	346,147,782.27	379,488,817.24	290,486,209.00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照明产品研发制造	380,846,052.05	273,045,857.20	380,846,052.05	273,045,857.20
运行维护管理及其他	97,226,348.54	73,101,925.07	97,226,348.54	73,101,925.07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某一时点转让	388,322,552.46	279,517,022.78	388,322,552.46	279,517,022.78
某一时段转让	89,749,848.13	66,630,759.49	89,749,848.13	66,630,759.49
合计	478,072,400.59	346,147,782.27	478,072,400.59	346,147,782.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44,715.93	48,707.6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74,865.88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21,774,022.96	-272,106.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637,350.68	416,304.0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5,939.77	154,691.59
联营企业超额亏损产生的投资收益	-1,489,077.93	
合计	22,463,519.55	-527,268.61

其他说明：

2023年12月本公司对凯里经济开发区城乡管理局相关应收款项完成债务重组，确认投资收益21,774,022.96元，详见“十八、2、重要债务重组”。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17,179.3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509,934.0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9,957,138.2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5,939.7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96,7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21,774,022.96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73,867.7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185,616.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67.54	
合计	63,326,797.7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3	0.3649	0.36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3	-0.0232	-0.0232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梁熹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年4月22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